

三十一、第 3 屆第 7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 時 48 分）

- 1.審議 110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工務、警消衛環）
- 2.散會動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開會。（敲槌）第 3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二、三讀會，繼續審議 110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從地政局開始，請工務委員會召集人江議員瑞鴻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12 地政局主管單位預算，請看 12-120，第 19 至 22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6,344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議長。局長，本席長期相當關心基金，土地本身就應該被活化，過去有一段時間被匡住，你們也不能賣，我認為這個應該要適度的調節，因為畢竟你們去做土地重劃也是需要成本，本席也不認為都要用這個去跟銀行融資很多，然後土地都一直庫存。因為土地的釋出有調節的功能，能夠讓整個市場活化，而不只是因為需求大供給小，然後變成土地價格飆漲，那個也不是我們市政府要的。所以有兩個，第一個就是土地重劃，市政府能辦的當然是盡量辦，因為那個是賺錢的。為什麼台中、台北有一些債務他們都不怕，因為他們的土地庫存，一坪賣出去都 100 萬元以上，尤其像台北市信義區一坪兩、三百萬元，它如果賣 200 坪，所有債務就都解決了。

所以回到我們高雄市，第一個，市府公辦的這個政策很好，我希望能夠繼續，只是同仁比較辛苦，但是這是替高雄市政府來賺錢。但是我覺得土地有必要適度調節，我知道你們都 333 嘛！每 3 個月第三個星期的星期三，我覺得這個很好，適度的依照區域去做土地的釋出，有錢回來，鼓勵同仁再多辦。

因為公辦賺的錢就是市政府的，我們還可以去其他大水庫的因應，包括你們有很多重劃區邊邊的道路、路平，像最近這幾天我有聽到楠梓也有很多路面要鋪，都在大學城附近，經費兩億多元，分 2 年嘛！像這個都是好事，錢就是

該賺要賺，然後要回饋到市政的提升。像那個路面，你如果兩億多元分 2 年，那可以鋪多少路面了，我們很多市民朋友的交通相對就會更舒暢、更安全，這是好事。所以第一個，我希望平均地權基金，地政局這邊的相關同仁辛苦一點，多多辦；第二個，土地要適度的調節。針對這兩點，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議長，謝謝黃議員的指教。基本上，非常贊同黃議員剛才所提的這兩點，第一個，目前我們市政府還是以公辦為主，面積比較小的我們才會…。

黃議員柏霖：

小面積的才允許私辦。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第二個，土地的釋出，這個跟黃議員做報告，我們最近幾年就只有一次沒有推出標售，其餘的我們都按照剛才黃議員所說的，我們 1 年大概有 4 次固定的時間，就是每 3 個月標 1 次，在第三個星期的星期三，所以外界對市政府土地標售這一塊，其實都已經習以為常了。我也認同適度的把部分土地釋出，讓市場有一些調節的作用，我想對於抑制土地的價格有一定的效果。

對於土地的供給大概分成兩個部分，一個是公部門的供給，一個是私人的部分。私人的部分，土地是不能再產製的，已經蓋房子就沒有素地了，經過土地重劃，畢竟這一塊還是目前在市場上供應的來源，滿主要的來源。這個部分我們會依照剛才黃議員的指教，我們還是持續來加強辦理。以上。

黃議員柏霖：

局長請坐。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好，謝謝。

黃議員柏霖：

市有土地重劃完以後，希望透過各局處給予更多的質量，因為你知道同樣一坪土地有 20 萬元的，也有 200 萬元的，為什麼？差別在哪裡？就是市場覺得有價值，它的價值就高，所以我們一定要透過各種市政建設，把相關的做好。有時候那個時間上的選擇很重要，譬如你 5 年前賣，同樣的土地可能一坪只有賣 50 萬元，5 年後可能變 100 萬元，我們當然要求取那個最大的效益，所以也不一定要急著都推很多，但是也不能因為這樣而不推，中間那個拿捏，我想你們是專家，我們只是從外界來看，希望你們知道那個平衡點在哪裡，然後盡可能把它加值，那個價值只要出來，那個土地真的…。現在高雄市 100 萬元以上

的土地很普遍了，10年前，高雄市的土地價值100萬元的不多，現在幾乎是很普遍，所以一起把這個事做好，相關同仁也辛苦了，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23至26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108萬6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27至29頁，科目名稱：地籍業務－地籍管理，預算數408萬6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30至32頁，科目名稱：地籍測量業務－地籍調查及整理，預算數754萬9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33至34頁，科目名稱：地價業務－地價管理，預算數141萬6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35至38頁，科目名稱：地權業務－地權管理，預算數330萬8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39至40頁，科目名稱：地用業務－非都市土地管理及督導土地開發業務，預算數403萬2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41 至 42 頁，科目名稱：徵收業務－公共設施用地取得，預算數 492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謝謝主席。請問一下局長，是不是請局長可以簡單說明，在不影響相關個資的情形下，請你說明這筆 436 萬 6 千元，針對洪先生請求給付徵收補償費的大概狀況，好不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議長，謝謝蔡議員。這個案子是在民國 79 年，路竹鄉公所當時徵收 2-3 號道路，有一個祭祀公業的土地，當時他們沒有來領徵收補償費，有 358 萬元左右，後來我們在縣政府的時代就依法把它提存。之後祭祀公業的代表在 105 年中間要來領這一筆錢，我們就行文到提存所，要把這個補償費領回來，可是提存所說這個已經超過時效了，所以我們就沒有把這個錢領回來，於是祭祀公業就提起訴訟，最後的終極判決，在 109 年最高行政法院判決，政府還是依法要給付這一筆錢，而且從 106 年開始要加計利息，所以現在從 358 萬元…。

蔡議員金晏：

從他開始請求起加計利息？〔對。〕所以是四百多萬元？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大概四百多萬元。

蔡議員金晏：

我對這個不是很了解，這樣等於市府是出兩次，是不是？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沒有，因為當時他們沒有領這筆錢，這筆錢就歸到國庫裡面了，沒有領兩次。

蔡議員金晏：

國庫是市府的財產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不是，當時是縣政府的時候，這一筆錢是…。

蔡議員金晏：

是縣庫嗎？它是回到縣庫嗎？還是回到國庫？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回國庫，因為這一筆錢是當時中央補助的。

蔡議員金晏：

這筆錢是當時中央補助的？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當時應該是省政府的時代。

蔡議員金晏：

如果未來發生這樣的狀況，這樣的判例會不會變成說你去提存的話，超過那個時效沒有領，坦白講，其實那個也沒有很長，但是有一段時間啦！對不對？〔對。〕他如果沒有去領，回歸的話，依這樣的判決，我們以後還是要再給他嘛！如果依照那個判決的精神，應該是這樣嘛！〔對。〕我要問的是，你說這個是中央補助的，但是如果是我們市府自己出的，提存以後，到時候是回國庫還是回到我們的市庫？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回我們的市庫。

蔡議員金晏：

是回市庫嘛！〔對。〕所以基本上我們不會有損失。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不會。

蔡議員金晏：

沒有兩次的問題。〔對。〕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43 至 44 頁，科目名稱：資訊業務－地政及地理資訊發展管理，預算數 112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45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4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請翻開 12-121 土地開發處，第 13 至 15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

管理，預算數 1 億 2,199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16 至 17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87 萬 2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18 至 21 頁，科目名稱：地籍測量業務－地籍圖重測及開發地區地籍測量，預算數 1,641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2 至 23 頁，科目名稱：土地開發業務－開發區勘選考工及基金管理，預算數 1,378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高議員閔琳，請發言。

高議員閔琳：

謝謝議長。有兩筆預算我想請教地政局長，因為剛才唸得比較快，一個是第 11 頁已經敲過了，還是請局長來做說明。我們有辦理 109 年度農地重劃緊急農水路的計畫，這是中央農委會核定的補助，可不可以請教一下，因為我在地政局的官網上好像沒有看到明確的資訊，我們辦理這一些農地重劃的農水路改善，大概坐落在我們高雄市的哪些區域？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是第 22 頁，現在正在審議的，就是我們辦理早期農地相關工作的這一些金額，對於預算我當然是非常支持，但是想要了解現在還有哪一些早期農地需要特別編列預算，然後有相關的人力來做這些早期農地的相關工作業務，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來做說明？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議長，謝謝高議員。農地重劃這一塊大概都是屬於高雄縣原轄區的，曾經辦過農地重劃的有 13 個行政區，有 13 個，所以這一筆錢是應用在有辦過農地重劃的，因為這個都已經滿早期了，農路經過幾年大概都會損壞，所以我們

做一些管理和修復、重鋪。它只限於曾經辦過農地重劃區的，它的範圍是非常明確的，我們如果到現場去勘查，不屬於農地重劃區就不能用這一筆。

高議員閔琳：

因為在本席的選區，包括岡山的五甲尾地區，有一些被劃定為農業區或是特定農業區，或是農地重劃區域，可是一直都沒有編列相關經費來做農水路的改善，所以也讓這些在地的農民朋友和土地所有權人覺得非常疑惑。也就是說，我的土地被劃定為農地重劃區，可是政府不管中央、地方，並沒有編列足夠的經費來幫我做農水路的改善，以至於我那一塊土地不知道該做什麼樣的應用，所以特別提出這樣的質詢。我是不是可以請局長把這些農水路改善的資訊和資料提供給本席？〔好。〕

另外，針對第 22 頁，就是我們現在正在審議的部分，早期農地大概是指哪些早期農地？大概是處理什麼樣的業務內容？謝謝。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早期農地大概就是民國五、六十年代，高雄縣政府所辦的農地重劃區，像阿蓮、岡山、橋頭都有，路竹也都有。

高議員閔琳：

現在這些業務都還沒有辦法把它完成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不是，它現在不是農地重劃的業務，是後續農路的維護而已，它所有主要的農地重劃業務都已經辦完了，現在這一筆經費是在管理維護後面的農路而已。剛才議員所提的，在非都市土地裡面，特定農業區不見得是曾經辦過農地重劃，但是辦過農地重劃的一定是特定農業區。

高議員閔琳：

對，我知道。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如果我們去現場勘查，縱使非都市土地它是劃定為特定農業區，但是它如果沒有經過農地重劃，就沒有辦法用這一筆，可能要另外用農業局或其他相關單位的經費。所以當時這一筆經費，它所界定的範圍是非常明確的，一定是曾經辦過農地重劃區，後續的管理維護才能使用這一筆經費。

高議員閔琳：

好，謝謝局長的答詢，局長請坐。會後是不是也請地政局同仁提供這些早期農地以及農水路的資料給本席？第二個就是我剛才提到的，有一個民眾農地的問題，後續我再就教地政局同仁。〔好。〕謝謝議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閔琳議員，我們還沒有審到重劃。

高議員閔琳：

在第 22 頁。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4 至 25 頁，科目名稱：土地開發業務－土地查估及配地作業，預算數 53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謝謝議長。局長，我想請問一下，在這個預算裡面有一個高雄市自辦土地重劃的訴訟費，請問一下像我們 81 期重劃區，其實現在有非常非常多的爭議，它原本是國有財產局的土地，很多民眾之前不知道是佔地還是怎麼樣，造成他們現在很多是沒有地方可以住，就是無處可去，那是用這筆錢去處理相關的訴訟還是怎麼樣？可不可以請局長做說明？你順便說明一下，目前 81 期的進度。第二個，譬如民眾真的沒有地方可以住的時候，有沒有一些相關的配套措施？因為我們服務處也接到非常非常多的陳情，甚至他們希望搬遷的最後日期是不是可以再延後一個月？他們說只要再一個月就好了，讓他們可以想辦法找到一個安身立命的地方，這邊是不是請局長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議長，謝謝邱議員。我先回答 81 期的部分，那個區域裡面有分 3 個工區，佔用戶比較多的部分是在第三工區，當時我們在說明會的時候有承諾，那個工區我們是列在比較後面的。剛才議員提到的部分，現在要拆的應該是屬於第二工區。剛才議員說如果延一個月，基本上沒有影響到我們的工作…。

邱議員于軒：

他們說是影響到拆遷獎，好像是一個獎金嘛！對，但是我覺得再給民眾一個月，因為剛好要過年了，是不是再給他們 1 個月，然後不要影響到這個是自拆獎金，還是什麼樣子的獎金？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自拆。

邱議員于軒：

自拆獎金嘛！〔對。〕對，但是他們說因為剛好卡到過年期間，是不是可以再給他們一個月的時間？因為說實在的，過年要怎麼去找房子？然後那邊其實是以老榮民或者是榮眷居多，他們真的很難在大寮找到一個可以安身立命的房子。局長是不是可以在會議中直接承諾，在不影響拆遷獎勵的情況下，你還是給他們那個獎勵金，但是多給他們1個月去找房子。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這個我們個案啦！我們個案來了解，如果沒有影響到目前在施做的公共建設，沒有影響到公共設施的施做，他要求的，我們評估如果還算合理的話，這個我們個案來處理。

邱議員于軒：

你要如何個案處理？是他們要向你申請嗎？他們都是一些老伯伯，全部變成都是我們服務處要代辦。所以我的意思是說，當然是在不影響到你們的施工，可是你們目前在動的是第一期，而他們其實是第二期的外圍，也就是比較靠近水源路的另外一邊，就是那些剩下來的，大概只剩一排的房子，這邊是不是再給他們一個月的時間？局長。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好，這個我們請土開處再來處理，基本上我這邊認為沒有什麼問題。

邱議員于軒：

沒有什麼問題是不是？〔對。〕這樣子好了，土開處，你下個星期在我的服務處召開一個協調會，我邀請在地的里長還有當地的理事長，因為他們大概是地方的頭人，如果可以的話，你們就再給他們1個月，把過年的期間就扣掉。據我了解，期限好像是3月底還是2月底，這邊是不是請土開處處長回復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長，請答復。

土地開發處吳處長宗明：

謝謝議長。目前我們通知的自拆期限是3月底。

邱議員于軒：

3月底嘛！對不對？〔對。〕我的意思是說你把過年這段時間，其實這段期間他們也真的不好找房子，基本上這個期限就變成過年後馬上就要搬了，只剩3月（一個月）的時間，所以他們希望再增加1個月。

土地開發處吳處長宗明：

這個部分我們會充份來考量，就照議員剛才所提示的，我們再過去議員服務處做整個案件充份的處理。

邱議員于軒：

局長基本上是樂觀其成嘛！把這 1 個月扣掉，我還是希望可以在議場上直接給他們多一個月的時間，好不好？處長。

土地開發處吳處長宗明：

這一些行政上我們會來做處理，這部分我們會充分配合。跟議員報告，有一些行政程序我們還是要完成。

邱議員于軒：

所以沒有辦法承諾多 1 個月的時間，就是把過年期間扣掉，說實在的，來找我的都是一些榮民、榮眷的一些遺眷，真的都是蠻辛苦的。

土地開發處吳處長宗明：

我們期待可以努力達成的。

邱議員于軒：

可以？還是不行？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是有一些行政程序，就是你要有一些陳述進來，我們才能依照這個陳述去做一些調整，處長的意思是這樣。

邱議員于軒：

那你覺得我要怎麼樣才能達到我的訴求？因為都是幫民眾啊！只是多 1 個月，我覺得這沒有很大的影響。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跟議員說明，因為議員已經有訂時間嘛！我們在會場會做成紀錄嘛！那會場當中，當事人就可以陳述說他因為什麼樣的因素，希望在拆遷的期限…。

邱議員于軒：

這筆訴訟費是…。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現在都不給 1 分鐘了。

邱議員于軒：

…。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不是。〔…。〕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高議員閔琳請發言。

高議員閔琳：

謝謝議長，我要再次更正一下，我剛剛確實是在審議我們的 22 頁，我們現在正在審議 24 頁，那我剛剛的發言內容確實就是針對我們審議進度，第 22 頁

的土地開發業務－開發區勘選考工及基金管理，這個下面的臨時人員酬金，辦理早期農地相關工作沒有錯。那我同時又再問了 11 頁的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有關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而我也非常清楚知道我們現在還沒有審議到農地重劃，那是在 29 頁，所以特別跟議長說明，也跟市民朋友來說明，因為我講話非常的快，所以可能會誤會，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謝謝閔琳議員。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在這個部分，剛剛邱議員于軒所提到的 81 期重劃，本席在這一次 93 期重劃，也正好這兩塊重劃，一個 81 期、一個 93 期，都是以眷村改建的腹地來做周遭整合式的作業，也看到地政局跟土開處在短時間就把這些土地做很完整的整頓，尤其現在 81 期稍微拖了一下時間，希望 81 期還是要再加把勁。另外剛剛也提到我們目前高雄市整體的都市計畫也好，還有我們整個的土地開發，這一期一期重劃的進度都是土開處非常用心在完成。以往我不了解整個施工作業的過程，剛好在這一次 93 期我也比較了解一下，也是全程都在眷村改建的周遭，也是我們住的周遭。我現在要請教，當時 93 期重劃所編的 7 億 9 千萬元預算，最後決算是多少？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議長，跟劉議員報告，目前正在做工程最後的結算當中，最後的數據出來，我再提供給劉議員，沒有超過原來的預算。

劉議員德林：

沒有超過原來的預算。為什麼第一個要問到這個主體的決算？因為現在我看第一次標售 2,000 多坪，我們局長也很用心的把它拿出來，在這個現階段 1 坪標到…，我們底價是 6 億 5,000 多萬元，標到 11 億元多，我了解一下決算的部分，在這一個 2,000 多坪就幾乎把我們資本投資的平均地權基金，就應該要做回收，再落實其他地方重劃的階段，我想這是一個循環的經費。除了這一次標到這個金額，我也看到地政局在 93 期最後收尾的過程當中，也處理得相當完善，但是目前在 81 期跟 93 期最後還有一個問題的存在，就是容積率的移轉，這兩個土地都是國防部的土地，那個容積率移轉，當初我們提到無線通信，也就是明德班的腹地，是要用我們 93 期跟 81 期重劃完成之後來計算容積率的移轉，來取得明德班土地的交換，93 期的作業流程已然完成，什麼時候會去換算這個？是誰換算？是文化局來換算，還是地政局來換算？換算完了之後，81

期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完成？然後也換算完成大概的時程，把明德無線通信電信現在匡列的是保存區，我們文化局也列入文化園區，可是土地還是國防部的，所以當時縣市合併之後，陳菊市長就決定用容積率來做處理，可是這一拖就是將近 10 年多，在這 10 年當中我們也靜待結果，這部分我也請局長做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議長，謝謝劉議員。容積換算的部分應該是文化局，我們只是重劃完成後，把土地交給軍方，後續容積的轉換，跟明德訓練班那一塊，那個是當時都市計畫有審議的規範在裡面，要由文化局來做後續的作業，以上跟劉議員報告。

劉議員德林：

好，那我再問文化局，今天本席在這邊的發言，最主要要問…。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謝謝主席，我一樣請教局長，剛剛有問到 20 萬元的訴訟費，是不是針對自辦重劃區裡面，地主跟我們地政局有一些訴訟糾紛時的費用？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這個訴訟費是有些自辦重劃…。

蔡議員金晏：

自辦區嘛！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自辦重劃區。跟地主之間有訴訟。

蔡議員金晏：

應該跟你們吧！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不是，我跟議員報告，有些訴訟的過程當中，法院會要求我們是參加人，〔是。〕我們要參加，那個部分就會用到這個。

蔡議員金晏：

相關的律師、交通什麼的。〔對。〕我請教一下，其實這個自辦重劃，我們

往往訴訟一拖都很久，我們站在市政府土地開發首長的立場上，就在我們議會旁邊啊！你看那個訴訟結束了沒啊？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結束了，剩下一小塊，跟台糖的部分都已經…。

蔡議員金晏：

這樣拖多久了你知道嗎？我記得 10 年前議會搬來這邊，看起來這裡就要開發了，到現在都還沒啊！對不對？包括之前我也有關心巨蛋不知道幾期那裡啊？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46 期。

蔡議員金晏：

那這些可能衍生產生的訴訟態樣，大概就是在參與的人數，人家會覺得是人頭配地之間也會有相關的糾紛，這些東西我們在規定的調整上，還是監管上，這個部分我們有沒有做一些精進的行為？我不知道這幾年我們有沒有通過什麼新的自辦案，儘量去避免嘛！畢竟這樣一個市地重劃，就是希望地區能夠透過土地開發的方式，讓土地更為活化，結果一辦下去，你看衛武營國家音樂廳做好了，這邊的訴訟今年才剛結束。對市容也好、對發展也好，都有很大的關係，你們這邊有沒有什麼想法？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跟蔡議員報告，第一個，在法規裡面的規範，因為畢竟自辦重劃是重劃會來辦，他沒有公權力，如果在辦理的過程跟地主之間有不同的意見，在法規裡面的設計，他一定要透過訴訟。

蔡議員金晏：

我是說我們可以收集幾個有糾紛、有訴訟案件的發生態樣，來看看相關的立法機關上，這個應該是立法院的權責，我們是不是有可能去做一些改善，因為像剛剛柏霖議員說公辦是可以市府再來裁量，也許某些案子地區小，他們要申請自辦，他們也有他們的管道嘛！有時候不得不准，我不知道會不會有這樣的狀況。儘量避免衍生整個重劃區裡面的地主跟重劃會之間產生了矛盾、糾紛，我們透過案例分析來建議，有可能去做相關法規的調整，這個真的拖太久了啦！為什麼巨蛋旁邊房子蓋起來，卻還有一塊看起來像都還沒開發的，就是因為訴訟卡在那邊。

議會旁邊也是，所以剛剛講的主要目的就是我們透過高雄市自辦重劃所得到的經驗，來看看相關的土地法規能不能做局部的修正。我們未來的重劃真的可以很快達到效果，這個麻煩局長回去再思考看看，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6 頁，科目名稱：土地開發業務－土地處分及差額地價業務，預算數 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7 到 29 頁，科目名稱：土地開發業務－農地重劃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預算數 1 億 1,590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30 頁，科目名稱：債務付息－債務付息，預算數 1,9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請看地政事務所預算，12 個地政事務所預算，委員會以前鎮地政事務所為代表，請各位議員翻開 12-352 前鎮地政事務所，第 15 至 17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5,301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18 至 19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152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0 至 21 頁，科目名稱：地政業務－土地建物登記，預算數 212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2 至 23 頁，科目名稱：地政業務－土地複丈－分割測量，預算數 55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4 至 25 頁，科目名稱：地政業務－土地現值查估編制，預算數 29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6 頁，科目名稱：地政業務－地籍資料及檔案管理，預算數 6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其餘 11 個地政事務所預算，委員會審查意見：比照前鎮地政事務所，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其餘 11 個地政事務所預算比照前鎮地政事務所，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地政局單位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接著審都發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22 都市發展局主管單位預算，請翻開 22-220，請看第 27 至 29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7,48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柏霖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主席。局長，我要跟你就教一個問題，就是有關容積移轉代金的問題，事實上 10 幾年前不只高雄市，全國都有一個問題就是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以及公共設施保留地，長期沒有辦法徵收。公共設施保留地還可以用減額、

容移、以地易地很多方式，但是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是沒有辦法用徵收或者用錢處理，我們現在錢也是很少，所以那時候就用 TOD、用大眾運輸的模式、用容移的方式，讓當時本來大概 10% 左右，甚至都沒有辦法成交，後來慢慢往上拉到 40% 左右，事實上是對這些土地長期以來已經被公家、被大眾使用的地主一些稍微的彌補。我跟主席報告，在台北都到 140%，在高雄市印象中差不多 40%，但是我們政府實在沒有辦法再編預算，所以那時候用 TOD，事實上解決了很多的問題，因為很多計畫道路的地主，他們祖先的路讓人家走，走到最後都沒有辦法徵收，就一直走，我們政府也沒有能力，所以用這個方式，也有很不錯的成果。

但是後來在 105 年你們又發明了一個叫做一半一半，一半用代金、一半用容移，所以從 105 年開始的 2 億多、106 年 4 億多、107 年 7 億、108 年 7 億多到 109 年 5 億多，總共 27.83 億，那它代表的是什麼？你這些收代金以後，代表他們就沒有用這一筆錢去購買這些計畫道路應徵收的部分，所以那些地主就沒有辦法買，造成價格就從 40% down 到現在可能剩下 20% 而已。我不是做這個，但是我知道，因為供給需求之間自然會平衡，但是我為什麼一定要講這一點，這是社會公平正義的問題，我們今天很多計畫道路的路讓人家走，走到最後等於沒有辦法徵收，就這樣政府雙手一攤，就讓市場機制，問題是你把這個門打開了。所以我在這裡真的很慎重跟局長說，你們回去要跟市長報告一下，市政府有沒有必要為了這個，應該可以去實現一些公平正義的，結果你們錢收一收，這 5 年多收 27 億，如果你換成市場大概可以解決，乘於 2.5 倍大概就 5、60 億，起碼那些地主可以得到紓解，他們會覺得雖然我沒有辦法賣到像台北 140%，但是我起碼在高雄也有 30%、40%，彌補一些心裡的不平衡，而且這個是有其必要。

所以我覺得市政府沒有必要缺這 1 年 6、7 億，然後造成很多我們應該可以透過公權力去彌補過去我們沒有能力徵收的部分，在這裡我不會急著要你做決定，而是今天你做局長，我覺得你回去要跟市長專案報告一下，我們為什麼當時要去推這個容移，就是要去解決那些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的，我剛剛提到你說公共設施保留的部分有很多的方法，我知道你也是很認真，用減額、用地易地、用撤銷等等管道很多。但是道路的部分只有一條路而已，就是容移，那我們應該可以怎麼為這些人、為這些過去他們土地已經讓人走路走很久、N 年的人，市政府應該給這些人一些補償，我認為這也不是什麼，就是一個補償，因為已經走了幾十年了。局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跟黃議員，有關這個容積移轉的部分，目前高雄市的執行方式就是一半現金一半土地。現在徵收的現金，誠如議員所講，五年來將近收了 27.8 億，捐的土地大概也有 5 公頃多，所收的 27 億多的經費是完全用在徵收土地，是專款專用，並不會進到市庫裡面。需地機關要去徵收這些土地，也只能用在徵收土地這一塊，不能用工程…。

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我同意。基本上是兩件事，因為需地機關去徵收，是要解決市庫的部分，但是你這一塊是可以解決很多計畫道路，因為你不會用這 27 億去解決那些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的，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還是要去徵收…。

黃議員柏霖：

因為你們使用的科目不同，我覺得這個是可以去解決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的部分，所以…。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會來檢討徵收比例到底是多少，我們會檢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在審查預算前看了都發局的預算，大寮社會住宅相關的比如規劃的一些費用，請問你是放在哪裡？因為裡面並沒有這一筆，請局長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社會住宅並不會在這個預算裡面出現，它是用住宅基金方式去舉借，然後再去做平衡的預算。比如說大寮社會住宅，我們必須由住宅基金去借錢，借錢來蓋社會住宅，到時候以回來的租金再去還…。

邱議員于軒：

可是住宅基金裡面也沒有關於大寮社會住宅相關費用，還是這個案子目前進行到什麼階段？

局長之前跟我說要開說明會等相關會議，到現在也都沒有一個名目，而且已經要過年了，上次總質詢你都已經跟我講了，我也沒有找到相關的計畫，住宅基金裡面有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等…。

邱議員于軒：

也沒有吧。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等計畫程序以後我們就要開始做審查機制，跟議員報告，大寮主機廠上面的社會住宅預計要開 400 戶，這個政策已經確定，現在正在協調捷運局的土地，確定以後就會啟動先期計畫，先期計畫出來以後是動用一點點錢，先期計畫出來後就開始有…。

邱議員于軒：

「動用一點點錢」，是在住宅基金裡面還是在這本裡面？這本的哪一個科目，可不可以講清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會從基金裡面去舉借先期計畫的錢，到時候還要再還。

邱議員于軒：

可是基金裡面也沒也寫到大寮社會住宅。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計畫還沒有成形，等計畫成形之後，就會啟動去舉借基金這個錢。

邱議員于軒：

所以大寮社會住宅這個政策是確定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確定。

邱議員于軒：

但是相關經費卻沒有做…，連初期規劃經費都還沒有編列，還是怎樣？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只要向社會住宅基金借錢就可以馬上執行，本來就有預留經費額度放在這個地方。

邱議員于軒：

所以有一部分的錢是放在社會住宅基金，〔對。〕因為我完全都沒有看到大寮社會住宅這個名詞，所以非常擔心這個執行狀況。

好，目前跟捷運局協商的進度是怎樣？請局長報告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捷運局有兩塊土地在前後，在大寮主機廠的出入口有兩塊土地要爭取，大概 90% 已經確定，但是面積多大…。

邱議員于軒：

前面還是後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講就是後面那一塊，有 1 點多公頃，目前已經大致確定。確定後，我們會有一個先期計畫的標，就是併在大綱計畫裡面去做先期計畫，之後才可以做完整計畫，然後再做融資計畫。

邱議員于軒：

土地，我們和捷運局是用什麼方式合作？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打算用租的，因為只能用租的。

邱議員于軒：

用租的方式，〔對。〕你有評估過一年的租金和後續的社宅有辦法去做等量的回收嗎？還是…？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以公共設施的土地，我們是依據公告現值的 3% 來租，不是很高的價錢。

邱議員于軒：

所以這個價錢市府有辦法可以負擔的嗎？〔對。〕協商後什麼時候有說明會，執行進度？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政策確定，土地底定後，就可以開說明會。

邱議員于軒：

大概幾月？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可能過完農曆年後，過年前還來不及，過年後我們一定會辦這個說明會。

邱議員于軒：

上次總質詢你跟我說會辦，好像年底前會辦。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會辦沒錯，我講的是土地確定後就會辦，現在土地還在跟捷運局討論。

邱議員于軒：

起碼今年上半年應該可以把它辦起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其實大寮主機廠的開工日期，預計是在明年底或是後年初動工。如果啟動先期計畫完成之後，後續整個專案管理標和統包標就會很快，統包標預計可能…，因為我們的施政大概在後年初就會…，本來是上半年，市長說要「緊

緊緊」，所以可能在後年初就會啟動統包工程。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局長，請你整理相關進度期程的詳細資料給我，〔好。〕因為我從預算中沒有看到，我覺得有看到你編入相關的預算會比較安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儘快提供給議員。

邱議員于軒：

你要儘快提供給我，這是第一點。第二點，社會住宅在規劃時，請結合一些相關的社福或是公共設施，讓大寮社宅變成一個社宅的示範點，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除了社福之外，還有一些長照、日照都可以包括在裡面，包括一些簡單的社區運動中心都會在裡面。〔…。〕會儘量在裡面去做…，這要看社會局給我們的資料，我們會把它規劃進去。〔…。〕好，我會儘快提供資料給議員，〔…。〕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我接續黃柏霖議員的議題，捷運輕軌還有鐵路地下化的 TOD，它是屬於容積移轉還是增額容積？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原來的捷運紅橘線是用容積移轉，其他輕軌就是屬於增額容積，是捷運局編的預算。

吳議員益政：

所以容積移轉還是一樣，100%可以用未徵收土地移轉。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容積移轉是一半現金一半土地，輕軌的增額容積是屬於全部現金。

吳議員益政：

全部現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全部現金。

吳議員益政：

我再釐清，因為當初我們最早修改這樣一個 50%：50%，當時我是支持的。

可是當時我支持的用意是增額容積，因為這個軌道建設所產生的容積，那個錢是全部要用來負擔軌道建設經費。因為它的容積增加，是因為我們投資的這些建設經費。但是容積移轉是不是 50%，我覺得這個倒是可以討論的，也許可以放寬，變成可以全部移轉，用公共設施保留地未徵收部分的容積移轉 100%，或你要選擇，如果你覺得有利的話，要一部分用現金一部分用這個，應該讓提案的人有選擇權，我覺得這個可能會有一個緩衝。

容積，如果大家的土地全部都用未徵收的土地，那部分的容積有時候又會漲太多，又變成另一個畸形的產物，其實也不是地主賺走，是中間商賺走。所以容積移轉不可能改成全部或部分由所謂的提出來的人選擇，這個倒是可以解決，因為當初我們提出這個案子時，並沒有分得那麼清楚，但是你們已經在增額容積百分之百現金，我覺得已經符合正義，所謂財務穩健鐵道 TOD 的一個精神和財務的計畫，這樣就已經落實了。倒不一定強制去把...，我講的是鐵道的部分，鐵道有關的容積移轉，倒是不需要強制 50%：50%，這幾年實施過來，我覺得大家好像也有一點搞混 TOD 的財務正當性、跟容積移轉，有沒有要兼顧這些未徵收土地的正義權，可以請局長再想一下再檢討。〔好。〕第二個，我一直覺得鐵路地下化最大的遺憾，那時候沒有設定車站上的使用權、建築權，鐵路地下花了差不多 1 千億，站體本身是地下化，上面的建築物，雖然有園區、園道，但是每個車站的上方，都沒有好好利用，對於車站附近的公共性都沒有去實踐；輕軌也是。未來路竹、內湖的車站都是高架化，我覺得既然是高架化，只使用道路的上方，那條路的地目，是不是可以變成多功能車站的使用目標，是不是可以往這個方向去著手？這個在地目上有什麼變更的需求，假設現在車站鐵路地下化後，車站和輕軌的站體要往上發展，是否可行？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所謂的鐵路地下化，車站上面都有容積和建蔽，都有這樣規定，他可以去發展、興建。

吳議員益政：

所以他只是沒用而已？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他沒有用，要再跟鐵路局協商，他本來就賦予它容積了。另外，有關舊的捷運紅線跟橘線，這部分在當初設計時，都有聯合開發的機制，但是一直都沒有辦，所以我們現在新增。在市長上任後，請我們去盤點，整個捷運紅線和橘線，有哪些可以做聯合開發的基地，現在正在積極辦理當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武宏議員請發言。

蔡議員武宏：

請教都發局局長，重劃區道路開發的計畫頒訂，是由都發局頒訂的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市計畫道路在當初都市計畫時，就要劃道路了。

蔡議員武宏：

當初你們劃道路的時候，本席在上一次的總質詢時，有針對 65 期和 88 期的開闢道路，未來從夢時代對面，一直到中石化，都是前鎮未來的重點計畫，但是 65 期和 68 期，當初都發局在編訂道路開發的時候，發生了一些小瑕疵，未來在其他的土地上，我們會不會再發生類似的狀況？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88 期和 65 期這部分，當時那條路是沒有開闢，當初規劃時，是沒有開闢，後來因為說要開闢，經過很多次的協商及交通安的考慮後，才這樣開闢的。我想類似這樣的情形，造成它沒有對在一起的道路情況，我們以後不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我們希望能夠在開闢的時候，都市計畫就要把道路對齊、對好。至於是否可以更改後續再來檢討…。

蔡議員武宏：

對啊，我希望未來都市計畫在編訂時，重劃區也好，在道路上的規劃，應該要結合外面的聯外道路，做一次統籌的調整，要跨局處去做，而不是你們都發局去編，編完之後，地政局去做，做完之後，交通局還要再出來開會，然後再送交通安會報。造成原本一塊美麗的土地，被你們重劃之後，變成沒有路可以進出，對當地未來整個生活圈的發展，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我希望局長未來在都市計畫編定的時候，我們一定要跨局處，不要讓議員再去找市長、副市長，大家跨局處的來開會。開完會後，像那條 65 期，最後還是無法聯通起來。當地未來的商圈、生活圈的發展，一定會受到衝擊，包括後面那幾塊，我希望局長要注意一下，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是，未來我們在開發時，會加強注意道路對齊的部分。

蔡議員武宏：

對啊！原本你們不要開路，在本席爭取之後，你們才要開始開闢，還要多花那些錢，錢要花在刀口上啊！未來整體都市計畫的頒訂，希望都發局可以多用點心，大家跨局處共同來討論。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一定辦理。

蔡議員武宏：

讓高雄市可以慢慢的發展，這樣才是最重要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教局長，在 30 頁有一個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的委員出席費，請問這個是做什麼樣的事項？可不可以說明一下？為什麼在都發局會編這樣的一筆預算？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請秘書室主任來回答，那是要給婦女權益的委員的出席費。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是只有編在都發局嗎？其他局好像沒有看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各局都有編。

陳議員美雅：

有編到這一筆嗎？〔對。〕那你們都發局特別編…，是每一個局都有編這一筆嗎？確定嗎？你要不要確認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請秘書回答好不好，這沒有每一個局都編，只有幾個局有編，這部分我們是編了 3 萬元。

陳議員美雅：

我想了解一下，都發局的業務和婦女權益的關聯性，你們主要做什麼樣的業務？請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秘書室說明。

陳議員美雅：

簡單說明，我還有別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秘書室洪主任秀芬：

因為婦權會有 7 個小組，我們都發局是擔任環境空間小組的幕僚單位，所以每一年我們會開環境空間小組的會議，會議的時候，會請委員出席，所以這個是委員的出席費。

陳議員美雅：

所以高雄市有一個婦權會。〔對。〕他各自分在 7 個局裡，然後編列這筆出席費的經費，是這樣的意思嗎？〔對。〕那為什麼會編在都發局這裡？

都市發展局秘書室洪主任秀芬：

因為我們負責環境空間小組，我們擔任環境空間小組的幕僚機關，所以會邀請委員來出席開會。

陳議員美雅：

麻煩你把委員的名單，還有你們開會的內容，再提供給本席。〔好。〕接著請教局長，我要了解一下，有關社會住宅，因為你們在這上面並沒有編列，但是我覺得這很重要，民眾非常關心。我們預計今年的社會住宅，我們看得到的會推幾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今年我們只是…。

陳議員美雅：

規劃而已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規劃。

陳議員美雅：

會規劃幾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是規劃 3 個。一個是在岡山的社會住宅，一個是在亞灣的社會住宅，一個是在大寮主機場的社會住宅。

陳議員美雅：

之前有說中都那邊也會規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那個已經規劃完成，準備發包施工。

陳議員美雅：

那個是算已經規劃好了，已經規劃好的有幾個？除了中都，還有哪裡？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還有凱旋青樹，總共有 2 個，一個在凱旋路，一個在中都。

陳議員美雅：

所以這樣應該會有 5 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未來 5 個新完工的…。

陳議員美雅：

全部加起來，大概可以釋放多少戶數？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大約 3,200 戶左右，因為凱旋大約 200 多戶，中都也是 200 多戶左右，大約

有 400 多戶。加上原來的 2,800 戶，大概是 3,200 戶。

陳議員美雅：

未來都是用租的方式，還是有可能用賣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社會住宅只租不賣。

陳議員美雅：

只用租的，你們的租金如何去訂定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會以當時社會的市場租金，大概打 8 折或 7 折，有些弱勢團體，我們會再給更低的價格。

陳議員美雅：

你們要在亞洲新灣區推社會住宅，依照當地現在的地價行情，你們預估社會住宅的租金會落在多少的價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是 1 房，大約落在 1 萬初頭至 2 萬以內。

陳議員美雅：

亞洲新灣區你們預計 1 房的租金是這樣嗎？〔對。〕你們最多會規劃到幾房？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3 房。

陳議員美雅：

3 房，這個都在規劃當中。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規劃當中。

陳議員美雅：

那你再提供這幾個社會住宅的相關詳細資料。〔好。〕你們針對市有的非公用不動產，你們也會做出租的業務嗎？特別是其中有一筆前鎮台鋁的廠房，我了解一下，除了這個以外，你們還有其他出租的業務嗎？除了這一筆以外。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只有這一筆是有出租。

陳議員美雅：

為什麼只有這一筆是由你們出租，而不是由財政局？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當時都發局有一個都市計畫回饋的土地，這個回饋土地是歸在都發局裡。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目前為止，只有這一筆是都發局，那他的理由…，你可不可以再說明清楚一點？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在做都市計畫的時候，有一個公共設施的回饋比例，這塊是屬於公共設施，那時候 52% 裡面的其中一筆的土地到我們這裡，由都發局來管理。

陳議員美雅：

你們現在因為這一筆被糾正，現在處理得怎麼樣？已經有改善了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原來的住戶已經換人了，換一個聯上團隊在經營管理，現在還在跟我們談議約的動作。〔…。〕對，〔…。〕好，〔…。〕台鋁，〔…。〕好，我儘快把資料提供給議員，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議長。局長，請教一下，你們現在審的這一筆總預算是多少？總預算的這個科目是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科目嗎？1 億…，全部的，還是說這個？

李議員雅靜：

我講的哪一句話，你聽不懂？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 億 7,400 多萬元。

李議員雅靜：

好，你們這一筆預算裡面，最大的支出項目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人事費。

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多少人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計畫員額有 160 人。

李議員雅靜：

計畫員額 160 人，目前進來多少人？動作快，知道的人，請起來回答好了。局長不知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是 160 人…。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不知道，你請坐，沒關係。來，人事主任，多少？局長，你請坐，沒關係。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議員，您是說現在進用多少人嗎？〔對。〕我們現在進用 140 人。

李議員雅靜：

140。〔是。〕多出來的預算，你們拿去哪裡？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沒有，我們有職工，還有約聘僱。

李議員雅靜：

職工有職工的預算，約聘有約聘的預算啊！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對，都在人事費裡面。

李議員雅靜：

你們職員的人數是編制 160，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沒有，那是預算員額 160 人。

李議員雅靜：

對嘛！進來多少？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目前進用到 140 人。

李議員雅靜：

好，多出來的預算去哪裡？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多出來？

李議員雅靜：

因為你們永遠補不滿啊！你多出來的人去哪裡？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跟議員報告，因為我們自從 108 年之後，我們的專業加給從工程人員，依照行政院的规定，我們…。

李議員雅靜：

多出來 15 個人的薪資，我初估 15 個人的薪資用去哪裡？每一年都用去哪裡？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我們的預算員額，您的意思是說，我們初估的預算，我們每 1 年都把它用進來。

李議員雅靜：

請問一下，第 27 頁法定編制人員的待遇，1 年有 1 億 900 多萬元，將近 1 億 1,000 萬元，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1 億 6,000 多萬元。

李議員雅靜：

這是 160 人的預算，對不對？是嗎？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我們是用 160 人去做預算的。

李議員雅靜：

是嗎？〔是。〕是，好。你說 160 人，現在進到市府的法定編制人員有多少？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進用到目前為止是 140 人，但是我們陸續還在遞補當中。

李議員雅靜：

140 人，對不對？好，140 人，等於你每一年將近有 15-20 個，我沒有說到你 20 個，15-20 個是懸缺，因為永遠補不滿，總是有人出去、進來，所以不可能讓你滿足到編制的 160 人，對不對？是不是？你跟我說是不是就好？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但是我們這筆預算…。

李議員雅靜：

請提供近 10 年來，都發局這個預算項目的人數，法定編制的人進來多少人？出去多少人？你的預算編列多少？每年決算多少的數字給本席。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好，謝謝議員。

李議員雅靜：

好，請說明多出來的預算，你們流用到哪裡？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報告議員，我們這筆預算都沒有多出來，因為我們在 108 年的時候，我們工程人員的待遇有被調高，我們這 2 年因為調高的因素，所以導致我們的預算，事實上每 1 年都是額滿的。因為我們依照市府員額基準的規定…。

李議員雅靜：

因為你是編了 160 個人的預算，不是 140 個人的預算，所以我要你合理的解釋，到底你的預算流用去哪裡？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議員。

李議員雅靜：

我講得很清楚喔，聽得懂嗎？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聽得懂。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要給我一個正式的說明，今天下午應該還是你們。主席，這一筆預算我提擱置動議，請你們馬上提出資料給我，我要你近 10 年來預算的部分，以今年為例好了，160 人，你現在進用 140 人，剩下 20 個人的預算，你流用去哪裡了？你懂我意思嗎？好，再來，你的約聘人員，現在一年有多少人？比照啦！不管是約聘或職工，我統統要這些資料，你的人去哪裡？因為你編的預算可能是足額的，可是實際進用的，或許沒有那麼多。職工跟約聘可能有足額，但是你的職員人數可能就沒那麼多，我希望你能說明。主任，這樣懂我意思嗎？

都市發展局人事室郭主任淑芬：

我會儘速提供給議員，謝謝。

李議員雅靜：

好，謝謝。針對預算的部分，還有府會聯絡人加班費的部分，也提供他們的時數給我，好嗎？主任，因為每一年編列 25 萬元，我需要知道…。

主席（曾議長麗燕）：

雅靜議員，是不是由局長跟你答復一下。〔…〕我知道，〔…〕好，〔…〕好，這個沒關係，局長有話要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報告議員，像這 1 億 7,000 多萬元，雖然是預備編了 160 人，我們進用 140 人，事實上整個預算，我們還是不夠的，因為它有一個，包括還要工程搶險這些部分，〔…〕好，〔…〕這個部分事後，我就提供給議員知道，〔…〕好，可以。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二次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議長。局長，剛剛吳議員提到有增額容積，像那天捷運局局長來，我有跟他提到，他也同意我的看法，因為捷運有自償率的問題。所以我就跟他建議，你只要收進來的錢達到那個平衡點，就是自償率的那個點，多出來的，他也同意可以用容積移轉的方式來處理，我覺得這是大家都可以討論的。我們的目標

很簡單，因為城市的發展真的很重要，但是公平正義也很重要，不能放著都不做，所以這方面我也希望會後，等會期都結束，你也找捷運局長討論一下。

未來如果它達到那個點以後，多的，我們可以怎麼做，都發局如果有很好的意見，也可以提供給他參考，未來大家一起來把這些，我們認為不公平的事應該要妥善去解決。所以他那天還有做附帶決議，就達到那個平衡點以後，自償率的那個點，以多的，就可以用容積移轉的，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來協助處理，我覺得起碼把它 focus 在這一塊。

至於公設保留地，你們的進度已經很快，很多都在解編中了，那個有管道去處理，但是路的部分是沒有辦法處理的，好不好？這是本席給你的一點建議，下會期要開會的時候，再來討論一下，好不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其他的意見？沒有意見。好，李議員雅靜提都發局，第 27 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職員人事費 1 億 959 萬 7,878 元擱置。有沒有人附議？有沒有不同的意見？就擱置，其餘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30 至 33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165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34 至 36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綜合企劃業務，預算數 82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議長、局長，因為各局處的科室分工，我們也不是很了解，因為都是都市計畫、都市規劃，如果有不對的，你再指教。第一個，有關老人電梯，之前也是高雄市所提出來的，就是針對高齡化，很多透天厝老人家都沒有辦法爬樓梯去樓上，所以高雄市首創的老人電梯通風設計，就是 70 米平方，20 坪室內坪數可以多 3 坪的不計建蔽率、容積率。這個政策，我想是開台灣的首創，而且很受歡迎，為什麼 20 坪以上沒有呢？因為中產階級以下的大概室內 20 坪，在實施的這幾年有很多人反映，當然新房子用這個標準大概還可以接受；有些是舊屋，他說我家只有 20、21 坪就多那幾坪，我要不要放寬？我到底要放 21 坪，還是要放寬 25 坪或是要放 30 坪呢？坦白講，這個又要論述一番，但是我們可

以針對舊的既有房子，他們如果要重建，你給他們多幾坪又何妨，假設他的房子是 100 坪或 50 坪，但是現在 100 坪的房子很少，那個蓋的很少，大部分都是在 2、30 坪，它只要是老房子，而且又有施作空間，前提是他要有自己的土地、空地跟施作空間，所以也不用擔心這個放寬太高，如果它只是老房子，就應該讓它可以放寬老房子，就不用受限於 70 米平方，但新的房子當然可以按照這樣的標準，符合社會正義原則，但針對舊的，這個不可行？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楊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一些比較屬於老舊建築要裝電梯的部分，吳議員非常關心，也有很好的政策，這個部分在都發跟建管那邊有一個就是說有小區地 70 平方公尺的建蔽率，以後它就可以裝電梯，有 10 平方公尺是免計建築面積跟增額容積。至於到底要不要，這個土地夠不夠大，因為可能 70 平方公尺太小，我們可以來檢討。

吳議員益政：

也可以針對舊的，時常聽到說我家 21 坪不行，或我家有 25 坪也不行，到底標準在哪裡？我們從新舊也許可以是一個方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我們來找一個合適的論述，把那個樣態做出來以後，再去決定到底哪一個面積大小是比較適合的，我們來檢討。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紹庭，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謝謝主席。局長，我請問你，很多人都很關心亞灣區，尤其是特貿三那一塊基地，我們要公告招商，請問我們的公展已經結束了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結束了，這個都已經公告了。

黃議員紹庭：

結束了，表示我們大概已經都定案了。你可不可以跟大家說明，現在特貿三南北丘跟上次有什麼樣最大的差別？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上一次的第二次招標部分，它是以地上設定地上權為主。

黃議員紹庭：

北丘是地上權？〔對。〕南丘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南丘有部分是權利變換。

黃議員紹庭：

權利變換？〔對。〕多少比例可以容積權利變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它是全部可以容積變換，就看它的公戶比算起來是多少就多少。

黃議員紹庭：

住宅呢？可以轉換成住宅的比例有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住宅在南基地是 30%。

黃議員紹庭：

30%？〔對。〕南基地大概是 6,000 坪。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6,000 多坪。

黃議員紹庭：

有 6,000 多坪，1 萬 5,000 坪，6,000 多坪，有三分之一的容積是可以轉換成住宅？〔是。〕請問最新的這一次我們準備怎麼做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南北基地…。

黃議員紹庭：

還是要 2 塊基地一起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分開招商。

黃議員紹庭：

分開招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2 塊基地的條件都是住宅的最高可以到 50%，不一定，就是看它自己的設計，有些不需要那麼高，最高可以給它到 50% 的住宅。

黃議員紹庭：

最高變 50%？〔對。〕南北丘都是 50%？〔是。〕所以等於比上次多 4 倍到 5 倍住宅用地，對不對？因為上次是 6,000 坪裡面的三分之一，這一次南北丘…。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那時候北基地也可以，只是設定地上權。

黃議員紹庭：

上次北基地是地上權，地上權哪來的轉成住宅？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它也可以用住宅去做地上權。

黃議員紹庭：

有人會買嗎？土地是政府的，你要買那種房子嗎？建築師。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啦，還是有。

黃議員紹庭：

你有看過這樣子有人要去買的嗎？楊建築師。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台北市非常多這樣的案子就是地上權。

黃議員紹庭：

那是台北市嘛！高雄市會有人買這種房子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還是有。

黃議員紹庭：

高雄有？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還是有。

黃議員紹庭：

哪一個例子你跟本席講，對不對？局長，你那麼有經驗的建築師，局長，我對你們這一次討論的結果，都公展完準備跟台電要公告招商，本席非常失望，非常非常的失望！主席，亞灣區過去大家都知道，老高雄人都知道，它是過去高雄人的工業區，對不對？〔是。〕硫酸亞等一大堆重污染都在亞灣區，亞灣區離高雄港跟小港機場最近，高雄最後一塊精華區。局長，你還沒有擔任局長以前，從陳菊市長到韓國瑜市長到現在的陳其邁市長，都說亞灣區要來做商業開發，因為那個的確是高雄最精華的地方，也是過去高雄人用 60 年、70 年的健康所換來最精華的地方，還說要做商業區來發展高雄市的未來，全世界港邊最好的土地，也是最精華的地方，把它作為商業區，像紐約的曼哈頓，本席以前住過舊金山，漁人碼頭旁邊全部都是商業區大樓，對高雄發展有什麼好處？商業區的稅收是住宅區的幾倍？局長，根據你的專業，我們如果是開發商業區的話，跟住宅區當中，我們的稅收可以差幾倍？局長。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稅收可能要問財政局他們。我認為亞灣區這邊的開發，我們去盤點全世界所有港灣區的開發，住宅都是在 30%到 50%這樣的量，有些是到 60%，因為純粹商業空間，這個地方是沒有那麼大的胃納量，包括台北市也一樣，南港區也是這樣子。

黃議員紹庭：

那是因為現在高雄的景氣跟商業行為還不好，對不對？現在沒有人要來，也沒有市場，是因為現在高雄市的商業跟景氣還沒有活絡起來。局長，你有沒有想到未來的高雄？未來的高雄如果需要大量的辦公大樓、需要商業行為，也是我們期待的，你已經把它變成住宅區了，商業區還回得來嗎？局長，是不是？陳其邁市長口口聲聲說，以後南部要有一個半導體中心就在高雄、台南，這些企業進來如果要在高雄找辦公大樓、要找商業區，迎接而來的是商業行為，譬如百貨公司或其他的地方，還來得及嗎？所以局長我…。

主席（曾議長麗燕）：

等一下二次發言。〔…。〕我直接給你二次發言。

黃議員紹庭：

局長，高雄市政府都發局在規劃特貿三，我現在講特貿三就好，在亞灣區裡面最精華的 1 萬 5,000 坪土地，因為高市府占有 40%土地，我們居然把它變成整個住宅的容積，從過去 6,000 坪南丘裡面三分之一的容積可以轉移成住宅，到現在整個 1 萬 5,000 坪有一半可以變成住宅空間，大大削弱商業的功能啊！局長，我真的非常的失望，你們是不看好高雄的未來嗎？你這樣的規劃根本是一個短多長空，未來如果大家需要在這一塊亞灣區裡面找商辦呢？是不是？我了解你們其實在議會講過很多遍，你們說過去招商 2 次誘因不足，所以你需要增加誘因，就是把住宅區的比例變大，可是你有沒有想過未來高雄的發展呢？未來高雄的發展，如果你們真的都要做住宅區，高雄有缺住宅用地嗎？楊建築師，我請教你，像你做那麼久的專業建築師，高雄市有沒有缺住宅區？請你簡單回答，你認為有還是沒有？有沒有缺住宅用地？有沒有？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要看區位，譬如我…。

黃議員紹庭：

請問有沒有缺？我剛才沒有聽見你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還是有缺。

黃議員紹庭：

還是有缺？高雄市現在還缺住宅用地？你這個都發局長怎麼不好好規劃，到哪裡去找住宅用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你看每個原縣區的議員都是要求要提高住宅的比例，這是以分區來看，不是以全高雄來看，每個區有每個區的需求，都不一樣。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跟我顧左右而言他，你很專業啦！我講的跟你講的那個是不一樣的，亞灣區是高雄市最精華的，歷屆市長都要做商業區，那個土地本來是住宅用地，現在把它提升到好幾倍，我覺得你們會對不起高雄人，高雄這塊土地受到多少的污染，現在要讓高雄變成是發展商業，讓我們的稅收增加，讓整個高雄可以大邁進，結果你把它變成住宅區去了，你在圖利誰？你才就職四個多月就弄出這樣的案子出來。本席對於你們的綜合規劃研究招商的部分非常的不滿意，本席還是要堅持以商業發展為主，怎麼可以一下子跳那麼多倍當住宅區呢？我覺得你們對不起高雄人。主席，本席具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82 萬而已。〔…。〕

謝謝議長跟黃議員。我想整個現代都市的開發，大概是沒有純粹商業的趨勢，包括全世界在各個港口都是以商跟住在一起的融合規劃，這樣整個都市就會有活力。我們雖然是規劃 50% 的住宅，但是他不一定要蓋到 50%，如果有些開發商認為可以做商業就可以做商業。所以還有 20 萬坪商業空間的量，占 50% 來算，還有 10 萬坪，這 10 萬坪在高雄市是非常大的量。未來亞灣區還有 200 多公頃的土地要開發，那個量是很大的商業空間，我們不會擔心商業空間的量不夠，反而需要引進一些住宅的人口去活化整個土地。包括南港原來只有 20% 到 30%，現在已經到 50% 了，南港大計畫是用大計畫的方式來做都市規劃的更新。我們是參考各個大都市的規劃來做這樣的變更。50% 的住宅不一定要蓋到 50%，它只是一個方式，這一塊亞灣區的北基地比 101 大樓那塊地多 200 坪而已，我想在高雄也可以做 101 商業區大樓的方式，這樣也可以做商業，所以這只是一個上限，不是規定他一定要做住宅。〔…。〕上一次雖然是地上權，但是還是有 30% 的住宅，沒有說不能當住宅，還是可以的，北基地也是可以的。〔…。〕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坐。黃議員紹庭提都發局第 34 頁至第 36 頁，都市計畫業務一綜合企劃業務，預算數 82 萬 2 千元，擱置。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擱置。（敲槌決議）

我們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請看第 37 至 38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區域發展及審議業務，預算數 140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想要針對第 37 頁，國土計畫委員會每年編了 74 萬做高雄市國土規劃的審議，但是我們這個計畫書目前在官方網站上公告，最新一期我去看過，對於事業廢棄物的盤點非常粗糙。就是我們現在有好幾個新的工業區，第一個是仁武產業園區，再來就是橋頭科學園區，再來就是循環材料科學園區。這三個園區有很多事業廢棄物會產生，但是在整個國土計畫的評估報告裡面，只有大略提到這些家戶垃圾儲坑的掩埋量不足，所以針對家戶垃圾會有一些新的規劃。但是對高雄來講，最嚴重的問題是整個事業廢棄物的去處。我在環衛部門質詢的時候，其實我們有提到一部分，就是這些新的工業區廠商必須要在區內設置自己的事業廢棄物處理廠址為原則。但是實際上，我看了這個報告，他有提到譬如說仁武產業園區外送到大寮榮工成立的一個資源回收廠，也不是設立在自己的園區廠址範圍裡面。所以這樣的情況底下，我會很好奇到底我們的國土計畫裡面有沒有盤點，未來高雄市在 125 年到 130 年，我們的廢棄物量到底有多少，我們自己本市可以處理的量又有多少，如果不夠的話要怎麼處理？因為我們還有在收外縣市的事業廢棄物進入我們自己的焚化爐來焚燒。所以我們有沒有要求環保局要減少外縣市事業廢棄物的來源？

另外一個是我們本市工業區自己製造的事業廢棄物，在國土計畫裡面有沒有評估到。最近一次開的國土計畫審議會好像是去年 8 月份，我看到的資料是這樣子，在內政部召開的。目前高雄市有沒有針對這個區塊做具體的評估？這個能不能請局長回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跟林議員，有關預算的部分，74 萬並不是只有國土計畫，大部分都是都市計畫委員會的預算。國土計畫我們目前都已經送到內政部審議通過，大概開會的次數就沒有那麼多。這主要都是屬於都委會出席費的發放，我們有 14 個都委會委員，需要開 25 次到 30 次的專案小組會議，所以需要有這些費用。

跟林議員說明，其實不是只有國土計畫的會議，大部分都是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出席費。

有關國土計畫的環保部分，我想在國土計畫都會有這樣的規劃，我們在當時就會請各個科局來盤點會產生多少環保的量，請環保局來提供這樣的計畫，我們會放在計畫裡面。

至於工業區的部分，上一次也討論過到底工業區是不是要做內化，這部分我們也是會納入考慮，但是可能需要中央的工業區主管機關來做配合。以上說明。

林議員于凱：

局長，我們到底有沒有預估本市產生的事業廢棄物量會有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沒有這個數據，可能要回去查一下，我問一下環保局，他們比較清楚這方面的數據。

林議員于凱：

這個事情其實我從去年的年中就已經開始提到這件事，但是我看 8 月開了一次國土計畫委員會，10 月也開了一次，但目前的資料還是沒有。所以你根本沒有一個總量到底要處理多少，你怎麼知道你的去化的量能要開發到什麼階段？譬如說水資源，我們都知道水資源會預估未來的短缺量是多少，你就會從其他的方法去找水，譬如舊有的水井去打水，在曾文水庫去接引水道的方法去處理，因為你知道你的缺口有多高。但是你現在對事業廢棄物生產量，你不知道到底會生產多少，你怎麼知道你的缺口會有多少。所以這個問題是不能迴避的，不然到時候這些事業廢棄物要去哪裡，我認為這是非常重要的事情，你們要正視。這不是交給經濟部來決定，而是這些事業廢棄物會在高雄市內流竄，所以這個是非常重要的事情，...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會再一次再修正，開會的時候我們請經發局來盤點這個部分，到底會有多少量，環保局有沒有辦法消化這個部分，我想這兩個局都很重要。也不是我們主管的，我們希望請他們來幫我們做這樣的整合，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局長，還是同樣的問題。現在工業區劃多少綠地的百分比是我們決定還是中央決定？如果這個工業區是中央開發的，它是特區嗎？還是地方有地方的規定？現在新開發的工業區綠地百分比有多少？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議員。我們在工業區的保育綠地都要到達 30% 以上。

吳議員益政：

30%？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有些就是隔離綠帶的部分。

吳議員益政：

是含隔離綠帶，還是本身區域裡？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含隔離綠帶。

吳議員益政：

所以區域裡面就是含隔離綠帶，內部的區域有沒有規定綠地要多少百分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就是隔離綠帶，內部就是建蔽率裡面有 50% 以上要做綠化而已，要求要綠化，沒有說要多少綠地。。

吳議員益政：

整個工業區百分之幾要綠化？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大概需要這個廠的法定空地，目前高雄市 50% 以上要綠化。

吳議員益政：

是每一個廠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每一個廠。

吳議員益政：

工業區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工業區沒有。工業區就 30% 的保育綠地，就沒有新的，工業區的規劃。

吳議員益政：

因為我們上次在環保局審查的時候有提到，希望工業區他自己生產的工業廢棄物，像橋頭工業區也講一個廢棄物怎麼處理，第一個交由合法的廠商處理，去填在合法的掩埋場，這樣就結束了。但是量到底有多少、要怎麼處理，他只是交代這樣而已。我們認為工業區來自工業區，當然不是我蓋工業區要回到自己的工業區，而是說工業區在開發的時候，本身就應該要規劃工業廢棄物掩埋

的地方，上面還是可以當綠地，也可以做行政區。因為現在工業廢棄物處理都很專業，都沒有污染，所以都要放在農地，甚至放在水源保護區。你放在那邊都認為沒問題，那怎麼不放在工業區呢？甚至於放在工廠上面有什麼問題，我也想不通。這個那麼專業的問題，我覺得環保局跟都發局跟經發局，要去研究工業廢棄物要放哪裡，上面可以做什麼？像西青埔我知道以前是垃圾場，現在是做公園也做得很漂亮。到底工業廢棄物跟我們土地循環再利用，是不是可以產生比較多功能的，就是你下一個工業區要在哪裡，就可以先規劃好，現在的工業廢棄物就可以去放在那邊，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這是非常好的議題，工業區要自己內化所有的事業廢棄物或者是工業廢棄物，我想這是很好的議題，我們會來討論。

吳議員益政：

應該是這樣講，應該是從廢棄物掩埋的空間，上面可以做什麼，我覺得都發局可以去做一些各種可能的探討。這樣變成工業廢棄物要放在哪裡，要放在那裡已經知道後面要做什麼了。譬如我問環保局現在放置掩埋廢棄物的是路竹還是燕巢那裡，放完要做什麼，就做公園，那邊有沒有住人呢？沒有。反正倒了之後上面也沒有什麼作用，所以他整個就是去找偏僻的，如果擘劃之後對土地、對空間，假設就像他所說的沒有什麼影響，你事後土地上面要做什麼利用，你要一次去規劃好。放在那邊，以後要蓋金寶塔也是可以，但是要先講好，規劃好各種可能。

像這個廢棄物本身的去處，當然前提是要把工業廢棄物減量，這個是最原始的。沒辦法的時候那個減量要怎麼去處理，我覺得都發局要把這個工業廢棄物可以放在哪裡，放在哪裡上面還要做什麼，各種可能，從財務、環境，從地方區域發展，都能做一個統合。不要隨便推來推去，到最後就亂掩埋，亂掩埋就是無辜的人遭殃。希望把這個科目可以做這樣的規劃，然後提出來，還是開一個公聽會、研討會，來研究一下這個議題。謝謝。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員。我想整個工廠、工業區裡面所產生的廢棄物，首先要減量。第二個就是如何內化，有哪些可以在這邊就地掩埋的，有些需要運出去的，我想這些東西可以來討論、規範。至於在這邊廠內、區內掩埋的部分，到底上面土地要怎麼做利用，這個是很好的議題，都發局會找經發局跟環保局做這方面研擬的方向。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玫娟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謝謝主席。我想要問局長，37 頁的 74 萬，國土計畫委員會及都市計畫委員會外聘委員及兼職費。我想要知道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委員是怎麼聘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謝謝陳議員。都市計畫委員會就是在審議都市計畫這些專家學者，包括有府內委員跟府外委員。府外委員大概會有將近 10 幾位的委員，這次 74 萬的費用就是我們召開都市計畫委員…。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這個費用是給他們。我現在想要知道，這幾位委員是依據什麼標準來聘用？就是由局長你決定，還是市長決定，還是一個什麼機關來做評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當然會由我們都發局去針對每個領域的專家學者，因為這有一個遴聘的規範，有一個要點。這邊就是我們會說都市計畫的人才多少，建築的人才、景觀的人才、水利、環保、交通，這些專業的人才，以我們之前高雄市或是其他縣市具有專家學者的身分，我們就先勾選，然後請上面來裁示。

陳議員玫娟：

所以也是由你們來決定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來勾選。

陳議員玫娟：

我尊重你們的專業，我們也希望這個都市計畫會的委員，他是關係著高雄市整個都市計畫一個很重要的 point，他們決定了，就關係到我們整個開發的問題。我覺得這個相當重要，我也希望你們一定要慎選。因為過去我當了那麼多屆了，我覺得這些委員，我們當然沒有質疑他的專業，只是我們也希望是不是能夠多用一些，不要老是固定某些人這樣子。我沒有特別的意見，我只是多一點建議而已，多聽聽其他人的意見。〔好。〕

另外我要問一下，這一次在都市計畫委員會裡面，我有特別提到左東 363 地號一共有 3 筆。陳情人當時有在提陳情，因為這是一個園道，周邊就是整個翠華路邊，翠華路已經都開始做建設，包括園道的建設。但是他們這一塊很奇怪的是，它的周邊都是住宅，就唯獨這一塊被框在綠地園道裡面，他覺得對他很不公平。所以他當時有提出申請，希望能夠解編。我在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時候有特別提到這個案子，我想要知道這個案子現在的進度是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是朝向解編的進度在執行，已經送內政部都委會了，在都委會審查當中。

陳議員玫娟：

那是公設解編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公設解編。

陳議員玫娟：

公設解編未來會朝向重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重劃的方向去處理。

陳議員玫娟：

萬一重劃不成呢？因為他只有一小塊而已，而且那邊有很多地上物。我想知道如果重劃不成的話，你們有其他的替代方案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可能地政局會處理這方面的後續續期的部分，我們都市計畫幫它解編以後，就是後續不管是重劃或是多元的方式，就是請地政局再去…。

陳議員玫娟：

現在就是交由地政局在處理嗎？〔對。〕現在我要問你，因為你是專業，都委會像我剛剛講的，你們都是專家。我想知道如果這一塊重劃行不通的時候，有沒有什麼替代方案？在你的專業領域裡面，你有沒有什麼好的建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它可以用捐代金的方式來處理。

陳議員玫娟：

代金的方式，〔對。〕我想不管怎樣這個是所有權人的權益，當然他們認為把他們這一塊周邊都蓋了房子了，唯獨他這一塊被框成園道綠地，其實對他相當不公平的。〔對。〕而且這一塊地已經框了很久了，也沒有開發也沒有做什麼，對他們的權益是受損的，就是我們常常在講的，很多的私人土地被框成公共設施之後，你們也不徵收、開闢，但是也把地框起來也不能買賣使用，所以對地的所有權人相當的不公平的，我希望這一塊能夠盡快，能夠有一個結果出來，給地主一個權益的交代，不然對他們實在是情何以堪。

這一塊地不管你們要朝向重劃也好、朝向代金的方式也好，我希望這一塊地，趕快有一個圓滿的結果給地主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都發局積極的辦理，所有公設通盤專案的解編，我們會積極辦理。

陳議員玫娟：

好，就麻煩一下。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議員武宏，請發言。

蔡議員武宏：

謝謝主席，我要針對剛才玫娟議員所問的，這 74 萬外聘委員，外聘委員有十幾位，府內的委員有幾位？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府內的有 7 位。

蔡議員武宏：

外聘有幾位？一次開會大概需要幾位委員到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一次開會要 1/2 以上的委員出席。

蔡議員武宏：

總共有幾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21 位，都市發展委員會總共有 21 位。

蔡議員武宏：

21 位，所以等於府內是 7 位，外聘委員 14 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4 位，到時候都會到議會接受議員的質詢。

蔡議員武宏：

每一次都要 21 位來開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就是以 1/2 以上來開會。

蔡議員武宏：

12 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2 位以上。

蔡議員武宏：

12 位以上來開會，我覺得外聘委員，我相信他們的專業，我覺得我們府內的 7 位是那 7 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由副市長、都發局長、地政局長還有交通局長，都是局長的身分參加，和工務局長。

蔡議員武宏：

各局處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7 位局處首長來開會。

蔡議員武宏：

我剛剛跟局長就教都市計畫編定要開發的那件事，你們府內有 7 個人來開會，為什麼有時候開完會要遵照委員的意見？造成高雄市整體都市計畫的發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委員會他們的權責，我也是委員。

蔡議員武宏：

你也是委員。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委員會是一個合議制。

蔡議員武宏：

我在上一個科目一開始跟局長就教的，如果這些委員他們有 14 位，加 7 等於 21 位，你們只有 7 位，過半的話要幾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要 12 位。但是他的出席率大概都 8 成左右，以統計來講。

蔡議員武宏：

8 成。在相關道路編定的時候，你們都沒有提出一些相關的意見嗎？有些東西我覺得要據理力爭。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會啊！但是有一些是各局處他們有意見，他們就會請各局處的委員來提意見。

蔡議員武宏：

我看到總共有 296 次，一次 7 個，我們 1 年開幾次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大會是每個月開 1 次，小組是不一定，小組常常開。

蔡議員武宏：

大會 1 年開一次。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 個月開一次。

蔡議員武宏：

1 年最起碼要 12 次。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2 次。有些拖得比較近的比較遠是平均，還有一些專案小組，專案小組也要開會。

蔡議員武宏：

這樣我知道了，所以我是希望要回到一開始本席跟局長就教的，建議未來不管是外聘委員基於他們的專業度，但是因為攸關高雄市的整體開發、繁榮，〔是。〕我希望有一些立場市政府必須要先堅持住，有時候要先跟他們溝通，外聘委員相對都是高雄人嗎？〔對。〕全部都是高雄人。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大部分都是高雄在地的人。

蔡議員武宏：

大部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一些是中、北部下來的。

蔡議員武宏：

中、北部來的。我希望這些外聘委員盡量都是以高雄市的人為主，〔好。〕因為這些真正在高雄市生活的這些委員，才可以了解高雄市的整個生活圈上面的一些進度。

就像玫娟議員講的，他們扮演著高雄市未來城市發展非常重要的角色，包括府內的所有的委員都一樣。一個政策一旦錯誤的話，可能阻礙了整個高雄市整體都市計畫生活圈的發展，所以我希望未來這些委員在招聘的時候，我們盡量以高雄市在地的專家學者共同來參與，這樣子對高雄市未來的發展我覺得才會有一大進步。〔是。〕

其他外縣市，我們可以跟其他的外縣市，他們的發展速度比較快一點，我們可以用交流的方式可以跟他們詳談。是由高雄市的這些委員去跟外縣市的辦理交流，而不是在我們開始審慎對高雄市未來的整體發展的時候，這些外聘委員進來，如果是多數的委員他們贊成高雄市在地委員的意見，我相信這個才是美好的。

如果多數的委員都是贊成外地委員的意見的話，我們不一定會用的起來。〔是。〕對不對？希望未來局長在招聘委員的時候，以高雄市為主，〔是。〕因為他們都住在高雄市的生活圈理面，要如何達到高雄市民未來生活圈的發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以後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你，有關於現在國土的發展現在的劃分法，是不是能夠說明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國土大概有分為 4 個領域，海岸區、山區、城鄉發展區跟農業保育區，大概是這 4 個方向來規劃。

陳議員美雅：

所以，對於目前高雄市的市區，有沒有什麼樣的衝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說針對原來的都市計畫區，是沒有影響的。

陳議員美雅：

會比較影響到的是非都市。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非都市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我再請教你，我聽到很多市民會反映，高雄市是一個很棒的地方。但是會讓人家覺得我們的城市風貌，有些大樓的部分或是這些住宅的部分看起來比較老舊。就你的專業你覺得像這些部分，未來應該朝什麼樣的方向來做改善？問題是你們有這樣子的一個權責去做改善嗎？怎麼樣看到這個都市是一個新穎的風貌，這個部分你們要怎麼去作克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發局的手段，大概是用都市設計審議方式來做管控都市的風貌景觀。我們在都市計畫區就會劃定比較重要區域，要做都市設計的審議，我們會管控所有道路的銜接、友善的環境、植栽跟一些燈光、所有的材質都需要做一些審核。

所以一些老舊的社區不是在都會區裡面，就需要鼓勵他們用都更或是危老的方式或是做整個建築物的更新，這個更新我們會要求希望有一些好的退縮跟好的景觀的方式來處理。

如果有一些容積移轉的案子，我們也希望納到都市審議來管控他的所謂的都市風貌。

陳議員美雅：

但是我們現在遇到的一個問題，就是有關於都更或是危老重建的部分，我覺得在法律上面來講面臨到滿大的一個困難點，你打算要怎麼樣？高雄市未來打算要推動幾件？你們可以看到的預期成效是什麼？有辦法做到幾件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規劃中已經有 10 件在進行，未來預計可能會有 2、30 件這樣子都更的方式，危老目前正在增長當中，目前已經 70 件以上了。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說我們現在都更大概會有 10 件在進行。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 10 件。

陳議員美雅：

有 10 件在進行，〔對。〕這 10 件大概位於哪一些地方？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譬如說，海邊路有些在台鐵、有些在原來客運總站那邊，另外有些在京城博愛路、中洲路，散布在這幾個區域。

陳議員美雅：

我請教你，像鹽埕區有一些可能老舊的大樓，但是他裡面部分呈現荒廢的狀態，其實會影響到周邊的生活品質。我想要了解針對這種，你們要怎麼去協助呢？如果沒有取得大多數地主的同意，你們要怎麼去做協助跟處理？

因為我們一直在推，希望鹽埕區他的鹽埕風華再現，但是因為鹽埕是當年高雄市最早發展的一個區域，導致說他有一些大樓目前呈現沒有居住的狀態，但是部分有居住。像這種你覺得公部門未來要怎麼樣去協助，當地的民眾做都市更新？或是危老重建的部分，要怎麼去處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員報告，危老重建必須要有 100% 的住戶同意，才可以進行危老重建。

陳議員美雅：

所以就會卡到這樣子的問題，要怎麼樣去處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門檻滿高的。都更不用大概 8、9 成就可以進行都更，所以都發局有成立都更危老的輔導團，我們委託建築師公會、建築協會去做這樣的輔導團，深入社區裡面幫他們做說明、做解說，告訴他們這是一個很好的重建機會，希望大家能夠掌握住。

陳議員美雅：

局長，是不是能夠請你去鹽埕區，你們可以去了解一下，看看可能還有部分

的一些樓房，你們要怎麼樣去協助他們？我想這部分借重你們的專業，然後讓鹽埕區有一些已經停滯的區域，或是大樓讓他再一次活化，不然的話很可惜，那邊也是一個很好的地方，現在就是卡在法令的關係，沒有辦法讓他很快地去做一個更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來盤點應該屬於老社區，老舊的都市計畫區。我們另外一個就是歷史老屋的再發展計畫可以來做這樣子的處理。我們會請輔導團深入鹽埕區做盤點，那些可以發展的老舊社區。〔…〕謝謝。〔…〕我提供資料給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39 至 40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都市規劃業務，預算數 224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黃議員紹庭，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謝謝主席，都規科的科長有來嗎？科長，我先請問你一個問題，你當科長當多久了。

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唐科長一凡：

5 年多了。

黃議員紹庭：

超過 1 年，〔有。〕你可不可以跟大家說一下，今年的預算跟去年的預算，就你們的預算書上面表達的有什麼不一樣？

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唐科長一凡：

跟議員報告，去年度的預算數是編 224 萬 3,000 元，今年一樣是編 224 萬 3,000 元。

黃議員紹庭：

完全一樣。

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唐科長一凡：

是一樣的，預算總數是一樣的。

黃議員紹庭：

你先請坐，局長，我問這個問題沒有什麼惡意，我只是在讀預算書的時候發現，貴局的預算書，像都市規劃科去年跟今年一個字都不差，有差一個字 109 跟 110，我非常的驚訝，其實不只是都規科，之前的綜合企劃科也是一字不差。當然這是很專業的科，都發局是非常專業的局處，所以本席是非常的尊重，我

相信你們很多也是屬於委外的委員或是什麼？

今天就都市規劃的部分，本席有一個議題想跟局長你探討看看。當我看到我們希望都市規劃是要增進居民環境品質的時候，局長，我問你一下，你個人的意見。高雄市現在正在興建輕軌，輕軌跟捷運不一樣，他是在路面上的，所以他跟我們的道路會有交叉、會並行、共存，跟我們的住宅也會共存，跟我們的生活息息相關。

現在我們有一個環狀輕軌在興建當中，未來也有可能有不同的輕軌會興建，我想請問一下局長，你就現在這一條環狀輕軌，進入到市區裡面，一個大概十幾米寬的道路，在美術館路進到中華路那邊的寬度，甚至單邊才不到 4 米等等這些問題的情況之下，就一個都市發展或者是周遭市民朋友的生活來講的話，不曉得局長你對這個有什麼樣的看法？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謝謝黃議員，我想輕軌、捷運都屬於大眾運輸系統的一個運具之一。〔是。〕輕軌就是希望市民在做都市旅次的部分，很好的運輸工具。〔是。〕我想輕軌跟捷運不同，輕軌是一步就上去了，捷運要下到月台層、穿堂層下去再上來，捷運是比較長距離的方式去做這樣子的運輸，若是這種短距離社區裡面，各國都是以輕軌方式來做這樣子的交通聯繫。

黃議員紹庭：

我剛才跟局長探討的是說，高雄現在蓋的這一條輕軌是進入到我們的人口稠密區，就像我講得有些地方甚至那的路段、路寬不到 10 米，還要有輕軌軌道在裡面，跟著我們生活、交通息息相關。

本席直接講最近剛剛通的大南環線，凱旋路的交叉路段像三多路、四維路，其實最近附近的居民是怨聲連連，因為不只是等待的時間很長、交通打結甚至安全性都有了問題。

所以在這方面，局長我是想知道，你剛剛有講到輕軌跟捷運的差別。但是我們也支持大眾運輸啊！問題是這樣子的輕軌用這樣的方式來展現的話，這跟我們的都市發展有息息相關，是不是？過去就像本席剛剛講的凱旋路好了，過去是一個火車臨港線，已經造成很多交通上的不便利。

我們希望大眾運輸帶進來的時候，如何在我們希望有大眾運輸的時候，我們增加的這個輕軌，又可以避免當地人安全上的問題，交通上的不便利，這個都發局有在做這樣子的考量或是研究的這部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輕軌是捷運局的專業，我從都發局的角色來看，輕軌他有 A 型路權、B 型路權、C 型路權的方式，我們目前大概是採 C 型路權的方式來共構，是部分 B、部分 C，這個東西會造成交通瓶頸或者是號誌等待的時候，目前大南環線是在試營運的階段，我想這個部分捷運局會根據試營運的結果來做調整。

整個輕軌要順暢，就是號誌一定要好好的管控，因為都市計畫交通的十字路口非常多，能夠把號誌做一致性的連結，讓輕軌在行走中不會造成整個都市交通的瓶頸，這是目前捷運局要進行的方式。

至於說，整個都市計畫發展跟輕軌、捷運他是可以相輔相成的〔……。〕好。〔……。〕好，可以。〔……。〕整個都市的生活、都市的方式會改變，不一定全部都靠汽車、摩托車，輕軌算是一個很好的運具，人口稠密區做輕軌，世界各國都有，黃議員也都到國外考察過，很多在都市、都會人口稠密區就是以輕軌為主，如果這一區……。〔……。〕如果兩個比較遠的郊區的話，它是用捷運來接通，這樣是正常的。輕軌在都會區裡面這樣跑，我們必須要改變我們的都會生活習慣，不一定要靠汽車，現在是汽車的運具太多，小單位的汽車很高，所以必須要做這方面的調整。都發局當然也會試著就整個都市交通的疏導，我們會開新的都市規劃方向跟輕軌相輔相成。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局長，剛剛我把都發局的預算整本都翻過了，預算科目、內容從一個細項看不出這個，我每次要問都搞不清楚是都規科還是都計科，都看不出來那個的連結，所以剛剛黃議員講得對，希望明年在編預算的時候，你們明年要做的重點是所寫的政策、預算、科目能夠連結。第二個，你們用到基金的也要在這裡建議，當然是財主單位在決定，有些用到基金的錢其實本來是你們科目的錢，都放在你們的各科，是都規科還是都設科應該要再更明確一點。哪有一個都發局的科影響全高雄市發展卻只編 80 萬，這個實在很不成對比。並不是要編很多，而是你們本來不只用這些錢，只是用到基金，所以基金在你們正的科目裡面，本科都顯現不出你的政策、預算之間的連結。第一個，我們希望跟財主單位下一次在編預算的時候，能夠看出我們的都市風貌改變是怎麼去對接，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上次有關老屋的修改，因為在申請時發現很多釋憲的案例，現在已經轉回，本來到底是都發局還是文化局，在那裡弄了老半天，到最後我們還是回到都發局，這是針對老屋。那時候在修改老屋發展條例時，本來是要從街廓思考，又怕太複雜，所以就只是一個建築物。我們在審查時，就是現在中油再

發展就碰到這個問題，他們一個區塊裡面的行政區古蹟保存，你保存了，就限制他的發展，所以他們中油又不願意保存。如果從老屋條例發展成街廓，就變成裡面如果有老屋可以保存的話，就不算建蔽率、容積率，也就不會影響其他空地的整個發展，對保存老屋或古蹟跟開發反而是能夠共存，我們的第一個案只是針對老屋，是不是可以往街廓的發展？這是第二個問題，等一下一起回答。

第三個，屋頂加蓋是全台灣的問題，不要說高雄市，你在台北市街頭一站，看到最大的建築物是 101 大樓，它旁邊的透天厝也都是屋頂加蓋，遑論哪位市長多有魄力，因為根本沒有人能夠處理，連高雄市也是一樣，我站在每個街道抬頭一看，實在真的很漂亮，因為屋頂加蓋已經變成是一種美景了，你知道嗎？本來看起來很亂，可是它已經亂到數大便是美，所以變得很漂亮。我現在要說的是屋頂加蓋我們都不願意去面對它，之前我曾經提出如果用蓋太陽能，然後我們可以免計容積，也可以一部分供他部分使用，但是這個一直卡在營建署，他就是兩側或前後不讓你遮蔽，這個問題一直沒解決。我提出來，我們是不是可以從頂樓加蓋，但是加蓋不是讓你違建，因為它的違建是來自於容積違建。今天我比較前瞻的是，如果容積違建，我們可以透過購買容積、容積移轉，新的房子可以容積移轉，舊的房子也可以容積移轉，但這個容積移轉只限你的屋頂加蓋，但你加蓋要做綠能，不管是綠屋頂或太陽能或有哪些友善的設計，還是對環境要有一些平衡，你盡這個義務，我就給你這樣的可能，但是容積也是要購買，這樣同時才可以解決，這樣就不會受制於營建署給我們的限制，這樣都市整個屋頂的發展可能更有趣、更有可能、更環保，環境更好，也更公平，這個一直沒有在研究，都發局可不可以研究這個科目？這三個問題，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第一個問題是預算科目的部分，明年的預算一定會跟今年不一樣，我們會來管控預算，把所有好的預算就是正確的把它編進來，它也會受限於府裡面整個公務預算的調配，我們會再做個調整。

第二個部分是歷史老屋再發展條例，吳議員非常用心把它催生出來，而且我們開始針對很多細節部分，也經過營建署的認可已經下來了。這個還沒有正式的案子出現，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會趕快找一個新的案子，讓歷史老屋由都發局發動這樣方式來做好的發展，有一些是並沒有文資身分的老屋，可以用這個條例來做再出發的規劃，這是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問題是屋頂加蓋，每個住家都認為屋頂就是永遠少一個空間，造就屋頂會加蓋。當然加蓋可以從兩個層次來講，吳議員講的增加購買容積是不是可

行，這個部分我們來探討；或加蓋太陽光電板產生綠電去做的方式，或增加一些綠化，或增加一些節能減碳設施的方式，針對屋頂加蓋產生容積的可行性，我們來做研究評估。以上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玫娟，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要問 40 頁，在 40 頁有一個 95 萬 4,000 元都市計畫公開展覽跟公告實施登報，局長，我想要了解，你們現在公展都是公告在網路、區公所，然後有寄發給土地所有權人嗎？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95 萬的部分，就是針對公展跟公告實施登報部分的費用，也會通知所有權人。

陳議員玫娟：

也會通知？〔對。〕但是你們通知是怎麼通知？通知土地登記的戶籍地嗎？還是通訊地，還是哪裡？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地籍、戶籍都會通知。

陳議員玫娟：

什麼地籍？地籍跟…。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地籍跟戶籍都會通知。

陳議員玫娟：

現在都會通知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都會通知，也會放在網站。

陳議員玫娟：

也會放在網站，所以你們過去這樣一段時間了。因為我記得早期，我那時候剛剛當議員時，就有很多這種陳情案，就是他們家的土地已經被人家劃設為公共設施，他竟然都不知道，等到他要買賣的時候才發現，原來因為他沒有被通知到，那時候都是怎麼樣？都是公告在區公所，因為他沒住在那裡，他怎麼會閒著沒事，每天跑去區公所看他的土地有沒有變更呢？為了這件事情，我們在議會已經講很久了，後來有做修正，就是寄發到他的戶籍地。問題是又寄到戶籍地，他也不一定住在他的戶籍，有的人到外地去工作，有的人是戶籍地設在

這裡，但是他住在另外一個地方，也造成一些瓶頸。你剛剛回答我說他的住家地跟戶籍地都會通知。因為我前一陣子也接到了一個這樣的陳情，他還住在那裡，雖然他的戶籍不在那邊，他還住在那裡，但是他的土地要被設成道路，他也不知道，一直到新工處要去開闢道路才知道，所以我覺得這有一些盲點。所以拜託局長，這是關於土地所有權人的權益。所以你們絕對要落實去通知到土地所有權人，因為他的土地要被規劃成什麼樣，土地所有權人要去陳情或是申訴的時候，必須要有這個機會給他，好不好？〔好。〕不要每次已經成定案了才來陳情，我覺得這樣浪費了人民的公帑，也損傷了我們所有權人的權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會全力寄給他們。

陳議員玫娟：

這一點我真的要拜託你們。另外，我延續剛才黃紹庭議員講的，我很想知道的是，這次在高雄市輕軌爭議段的部分，你們有沒有參加他們過去在規劃的會議？都發局有沒有參加？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發局會參加。

陳議員玫娟：

你們的意見是同意的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對輕軌的政策是針對周邊的兩側土地，或是整個景觀和整個都審的部分我們負責來把關。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們是負責整個輕軌周邊的景觀跟改造而已嘛！〔對。〕整個路段會影響到我們這個區塊的發展，你們並沒有意見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當然會盤點附近有些需要更新的老屋，或是一些社區，我們都會去檢討，包括未來聯合開發的基地，我們都會參與。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們只負責周邊的建物，不負責整個區塊的規劃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輕軌的規劃是由捷運局和交通局在規劃。

陳議員玫娟：

我當然知道。但是我剛剛還有講，其實都發局很重要的一點，就是因為你們攸關了整個城市的發展，怎麼樣的規劃，你們把這個都市規劃成什麼樣子，這

個都市未來的發展就是這個樣子，你們的一筆一劃都很重要。當時輕軌雖然是交通局跟捷運局的工作，但是我覺得都發局站在整個城市開發的重要角色上，你們應該要適度的表達你們的意見。當然，城市的發展，交通工具很重要，人家說交通便利到哪裡，就會發展到哪裡，這是一定的。我跟黃紹庭一樣，我們都支持大眾運輸，但是錯誤的大眾運輸反而影響了都市的發展。這是我們比較擔心的，如果大眾運輸能夠到我們這個地方，讓我們這邊更好，房價、土地上漲，讓整個城市更繁榮，我們都覺得很好。問題是這個爭議路段造成太多的民怨、造成太多人擔心、造成未來的交通可能會陷入長期永久的黑暗期，這是我們比較擔心的，這是都發局你們責無旁貸要去做建議的。所以我一直在想這一條路段…。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好，謝謝陳議員的指教，針對這個部分我稍微簡單回應一下。第一個，輕軌的建設就是以 TOD 的方式來做，這是整個世界潮流的都市計畫很重要的規劃方向。對於都發局的角色來講，就是有關於除了幫旁邊的土地有什麼既成建物去做調整以外，對於新開發的，我們也是要針對交通，就是所謂的輕軌在捷運局跟交通局所開發的結果，去反映整個都市車流量的問題，所以我們會有一些道路的調整或是路幅的調整。包括龍華國小的建案，我們也是利用都市設計的手段，請他再退縮留出一個車道，他們用內縮的方式，不會造成都市發展土地的交通瓶頸。所以他們在兩側的路都用退縮的方式去做處理，我想這是都發局要做的建議。包括美術館那邊進到美術館園區時怎麼去做，讓交通不會造成衝擊的部分，我們會做這樣的建議。以上說明。〔…〕對。〔…〕好。〔…〕是。〔…〕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方議員信淵請發言。

方議員信淵：

謝謝主席。請問局長，大家都知道都發局對於高雄整體的發展是非常重要的，整體的規劃都操縱在你們都發局的手裡。但是本席整本預算看下來，有些局處編列一、兩百萬，甚至跟去年都一樣，甚至還有 80 幾萬的。我想既然編制那麼多的公務人員，但是預算只有 80 幾萬，乾脆把它合併掉或是裁撤掉就好了，為什麼還要編列那筆預算呢？這代表我們整體的發展到目前為止，還沒有一個新的亮點，等於是沒有新的業務量到裡面來，所以編列的經費才會延續去年的經費。我看了那麼多，還是要請教局長，依你的思維，你如何把高雄帶入一個整體有亮點的發展？這才是最重要的，請局長先回應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方議員信淵：

你的願景在哪裡？你有願景，業務量才會產生出來，才有新的規劃案，才會產生新的經費，這才是最重要的。如果都沒有的話，就這樣一直延續下去的話，高雄永遠都是一個又老又窮又舊的城市，整體都沒有辦法發展。請局長先回應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跟議員。我想整個高雄市的都市發展，雖然預算跟去年差不多，但是例行性的計畫還是在進行。市長上任以後，我們對於高雄市的發展會有一個比較嶄新的，包括他提出四大主軸，就是產業優先、就業、交通、環保跟空污的部分，這些部分都是我們目前要去做，整個都市要如何調整。所以整個產業的部分，我們希望能夠從南科、橋科、到路科、到高雄科學園區，到整個楠梓加工出口區，到整個亞灣這一塊，它是一個產業軸帶，這個產業廊帶一定要弄出來，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就是我們的中城、北城跟南城的幾個計畫，包括中油高煉廠和衛武營等等幾個區域，以及整個亞灣的發展，這是屬於重要的經貿發展區。山區就是到那瑪夏、六龜、寶來跟旗山，這是屬於山區的軸線發展。沿海的部分也要做，包括跟中央合作海空聯港的部分怎麼去銜接，這是我們都市計畫的願景。包括整個細末的神經，社會住宅的部分，也是由都發局去推動社會住宅，讓整個都市能夠活絡起來。包括智慧城市也是高雄市未來要做的都市規劃的方式，包括 5G AIoT 這樣的智慧城市能夠在高雄這個都市裡面發展。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知道你的頭腦裡面願景很多，但是怎麼去落實才是最重要的。市長每次都講兩年要拚四年，你今年的業務量都沒有增加，你要怎麼拚？你要如何趕快去落實才是最重要的。高雄市的發展是要靠你們，尤其都發局對於整體高雄市是非常重要的，你們如果都沒有動起來的話，光有願景也沒有用。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跟議員報告，這個預算當然是去年 6 月就送上來了。在未來的幾個月會動用我們的基金來做這樣的執行，還是有在動，等於我們會大量的去推展這樣的業務。

方議員信淵：

所以儘快把你們的願景落實才是最重要的。〔是。〕不然這預算去年已經審完了，今年又要審一樣的，幹嘛要審呢？花那麼多市民的納稅錢，除了看緊市府的荷包以外，最重要的還是你們要拿出你們的願景和發展，那才是最重要

的。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拜託局長要儘快。〔是。〕如何趕快來落實。尤其剛才局長有提到一個非常好的都更案，還有危老的部分，這個輔導團你有成立了嘛！〔有。〕但是怎麼去落實才是最重要的。所以針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的輔導團都主動出擊，開了數十場的說明會了，我們在都發局裡面也設了一個諮詢站可以讓大家諮詢。〔…。〕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向大會報告，跟各位同仁說明，因為儘量能夠在這個禮拜審完預算，從昨天開始就不給大家多的時間發言。我們上午的議程審到都市計畫發展業務—都市規劃業務，李議員順進發言完以後就散會。（敲槌）

李議員順進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謝謝主席。工務部門都發局的所有行政團隊大家午安，各位議會先進大家好。最近高雄市年輕人很流行的一句話，值得都發局的市政府團隊來省思，就是「脫高潮」跟「脫北潮」，脫離高雄跟脫離台北、新北。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的人口流失得很快，台北也是一樣，我們每年以 1 千人、2 千人、3 千人這樣的速度在流失。所謂的流失不包括自然死亡，就是戶籍遷離我們高雄市。台北更恐怖，每年都以將近 10 萬的人口數在遷離雙北，高雄市也很嚴重，曾幾何時我們是第二大城，現在變成年輕人都往台南跑。根據統計，目前這些「脫高潮」跟「脫北潮」都去桃園、台中跟台南這三個縣市。為什麼會這樣呢？這個問題值得都發局省思。重點在於房價，房價那麼高，目前我們有將近 300 個推案，一個推案比一個推案漂亮，一個推案比一個推案的房價還高。目前來講，我們的低利息再加上熱錢湧入。今年 2021 年第一季的輝瑞藥劑好像又通過了，預計高雄市又有一波的房價行情。有人問房價會不會跌，我跟其他專家的看法不一樣，我認為不會退燒，只會更熱。當然這個原因都發局要去省思。

所謂都市的內圍跟都市的外圍，漲價都是漲在都市的內圍，還有幾個房市爆發的地區，包括仁武、橋頭和三民區，這幾個區是市中心的區，其他區的房價還不見得動到很厲害。局長你要特別的小心，尤其是都發局主管的都市發展的業務。我以解編為例，像我服務處的門口，兩個大的停車場，我有跟議長報告過，你們是用重劃取得重劃區裡面的一個停車場用地。你不把這個停車場用地徵收開闢起來或是獎勵民營，你還把它解編，連我們的車子都被拖吊，我們議員的車子沒有特例。市民朋友來找我們，路過的市民會質疑，問我：「停這樣可以嗎？停在你的門口可以嗎？」我說：「不可以，馬上移車。」這個是都市發展的問題，你說小港這樣怎麼發展得起來呢？怎麼跟仁武、三民或是橋頭新

市鎮這些區域比呢？我想路竹、茄萣、林園和小港這些外圍的區域幾乎都沒有漲。你的解編政策到底在哪裡？

還有現在熱錢要湧入，台商要回流，但是工業用地不足，你還想盡辦法要把工業用地解編為住宅區。我就覺得很奇怪，你的解編政策為什麼會這樣？一些鄉下地區該解編的你要趕快去解編，讓整個都市平衡發展，讓我們的年輕人在 30 分鐘、50 分鐘的車程內能夠買到便宜的房價。你現在買不到便宜的房子，在小港連議員的車子都沒地方停了，更何況市民朋友，他怎麼會不離開小港呢？怎麼會不離開高雄呢？所以在解編政策上，我有機會還要跟局長多勉勵、多請教，也要多提醒你。像我講的停車場的解編或工業用地的解編，你為什麼要把工業用地解編掉呢？都找不到工業用地了，現在要編個工業用地多困難，要編個停車場用地多困難。我們前面跟議長的中間…。

主席（曾議長麗燕）：

要不要請局長說明一下？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謝謝李議員。根據解編的部分，還地於民是目前的政策，公設保留地幾十年都不徵收就是要還地於民。至於停車場要不要解編，我們也非常慎重，都會詢問交通局有沒有需求，如果他們沒有需求才會進行解編。如果地方有需求，應該由地方來反映這裡需要停車場這樣的方式來做。如果確定的話，可能就要用開發停車場的方式來開發，不要造成市政很大的負擔來徵收這些費用。這是在解編方式的方向。如果真的需要停車場，議員可以跟交通局溝通不需要解編這一塊地，我想這是可以來做的。

至於工業區的解編，我想這個東西在林園、小港也一樣，當捷運延伸線下去以後，我們還是會開發一些住宅方向的供給，讓一些人進到林園、小港過搭乘捷運的生活。並不是說把工業區解掉，工業區解掉是一些屬於聚落型，對於都市計畫發展影響的工業區，我們才會考慮動它，其他外圍的工業區是不會去動它的。甚至像產業園區，現在用產業園區去開發工業區，像仁武的九鬮，這個都是我們新開發的一些工業區。至於外圍，譬如沿海跟苓雅、小港這邊的發展，我們希望藉由兩個捷運的往北、往南延伸線，能使這裡的生活方便的話，房價會稍微有起色這樣。以上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今天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我們繼續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下午繼續審議 110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從都發局第 41 頁開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翻開都市發展第 41 至 43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都市設計業務，預算數 86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44 至 47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社區營造業務，預算數 2,309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48 至 56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更新及住宅發展業務，預算數 2 億 680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57 至 61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都市開發業務，預算數 918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我把前面四個到現在一次講完。第一個是都設，我是要請局長和都發局找一個時間再跟建築師公會等相關單位討論，因為區有時候都設劃了五十二區，全區還有一個全區，變成在設計的時候要發落全區，又要發落各區。都市設計應該是所謂的風貌問題，應該是每個區，每個區，當時候是怎麼訂的？既然大家有很多不同的意見，應該找一個時間再開一個討論會或是公聽會，讓利害關係人去參與。譬如說高雄大學第一排的房子要跟高雄大學的磁磚顏色一樣，有時候建築師在學校是一個藝術家，可是出社會後就變成每天都被這些法令綁死。有時候該要求的要求，有時候細節要讓高雄的建築師能夠更自在，我在高雄認識一些建築師可是好像他們到外縣市比較自由，他們來高雄前幾年還走在前面，覺得到高雄很有搞頭和創意。現在來高雄好像反而沒有什麼，反而外縣市可能是被高雄刺激到，台中和台南現在反而走得比我們快，這個請都發局之後再去研議一下有關都設的部分。

第二個是社區發展，我一直認為高雄林南里的四維社區國宅是很難得的早期

國宅，建蔽率很多但還是屬半開放空間，社區要去維持開放空間，坦白說那個是私有的是他們的事情，但是他就是個開放空間也不是只有住在社區裡的人可以使用。是不是可以針對四維包括果貿社區能通過社區改造，因為果貿眷村是一個很有歷史意義圓形的建築，裡頭住了非常多的人口。如果說市政府能夠在社造這一部分多做一些，能夠多主動看看，關於四維國宅或者是果貿，這個和選區沒有關係，而是說那種風貌是現在才有，是不是可以從社造開始，這是第二點提出來。

第三個也是租金補貼的部分，我希望國宅能夠成立兩個部分，現在全世界資金很多，譬如說美國財政部部長葉倫通過 1.9 兆，在美國印鈔票再來台灣買股票，把股票炒得很高，我們一般人也享受不到。變成貧富差距擴大，資金可以很容易取得，誰可以取得？政府可以取得。政府的利息要借 100 億、200 億都有，利息 0.5%，一般人買房子買不起，在昨天的新聞裡，在六都裡面台北市大家要「脫北」，也沒有移居到高雄市，反而是移居到台中，台南，桃園。沒有移居到高雄，反而高雄人還出走，台北和高雄二邊的人口都在降低中，我覺得貧富差距的問題，當然我們的住宅沒有像台北那麼嚴重，但是如果說要讓我們營造，我現在有兩個建議，第一個資金由政府借來再轉借給具有社會住宅需求的人，如果要買房子利息由政府來付，因為資金是和政府借的是利息是 0.5%，0.5%的利息就轉借給符合社會住宅的人。政府也不用出錢，因為是用政府的信用轉給那些符合社會住宅的人，屬於在買的部分。

第二個如果只租不賣的部分，當房地產不好的時候，我們準備一筆基金來買便宜和被拍賣沒有人要買的房子，整理之後就可以當社會住宅，散居在我們的社區裡面，政府也不用出錢，因為你們每年都要補助一萬多個中央給的 3,200 元租金補貼，領 3,200 元要來住 5,000 元的房子也住不到什麼好房子，如果是政府買來轉租給他，只要收他利息的成本再加碼一點，如果 3,200 元可以租 5,000 元又可租到 7 至 8,000 元或 10,000 元品質的話，這樣子就可以解決部分社會住宅問題。第一個是租金借來讓一般社會住宅可以符合，第二個資金借來把現在房價不高的房地產先買起來，讓政府擁有這些房產，不然現在房子一直蓋一直漲，我們把成本壓在一個固定〔...。〕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和吳議員，根據上面三個問題我想簡單答復。第一個都市設計的審議，我之前是當建築師也對都市設計審議的問題會有很多，所以我上任以後，就啟動「都市審議興革方案」也就是我們希望剛剛吳議員談到的，很多區的都

市設計審議規範，我們把它集中在一本，我們現在開始先檢討說哪些不合時宜的，哪些需要改變，需要整合的，我們現在整合以後，建築師以後就看這一本就好，這一本有 57 個都市設計審議區裡面所要規範的東西，不用交叉要看哪一本，你們以後就是照這本的規範做就好了，目前大概在半年內會做得出來，完整以後就是看這本就好。第二個是國宅開放空間，我想社造我們有社區規劃師還有古籍化督導團，我們請他們主動出擊去發掘這些好的景點，好的社區營造工作室有什麼需要幫忙的部分，我們主動出擊這是第二個。至於說每年的租金補貼，我想每戶都補貼 3,200 元這樣的方式，大概幾億的空間，我想這個東西包括吳議員提出很有前瞻性建議，是不是要政府去買一些比較屬於低價住宅建築案以後來當做社會住宅區來出租？這部分我們再研議看看法規的適用性，就是如果說他是屬於用採購法或是什麼的，我們樂觀其成，以上是我的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先請坐。議長還有局長，我想上午本席特別關心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我現在要談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問題，從十幾年來我們一直在議會要求審議上速度要快，為什麼？因為很多已經從民國五十幾年，六十幾年到現在一百年，很多都凍在那裡，當然過去相關局處也都很認真在推動，事實上如果以現價來算，我看這幾年解編的應該超過 1,000 億，重點是還有 3,000 多億還沒有，如果現在用市價算可能不止 3,000 多億，可以 7 到 8,000 億乘個二倍、三倍都有可能，所以你要用錢來解決問題顯然是不可能，因為我們沒有那麼多錢，事實上我也認為不需要用我們的公部門預算，已經很少了再來做這些沒有意義，所以一定要再很清楚的，我覺得應該有一個大包裹的方式，有一些是一定用不到的，我們應該大量的授予解編，有一些解編我們換了一些地賣了以後，來徵收必要的，因為有一些還是必要的，不可能全部都不要啊！所以這中間就是你們市府跟局本部要探討的，哪一些是完全可以解編的、哪一些可以以地易地，大概很難，因為我們行政手續上也滿繁瑣的，然後容移等等。我們有五個不同的政策工具，我這邊要求局長，你們在各小組審議的速度要快，因為地主已經等了幾十年，對我們來講，你們只要標準一致，誰是地主你都不用管，A、B、C、D 跟我們都無關，我們管的是什麼？那個公平的問題，不要 A 來，同樣的土地方式，結果產生分出來的坪數都不一樣，事實上現在都是可以量化的價值工程，土地價值高的，當然你分的就比較少，土地價值低的，你分的面積就比較大，為什麼商業區的土地比較貴的原因就在這裡，因為它的容積多啊！所以這個替代的方式你們只要列入一個很公平的計算模式，不用管特定人去陳情，

就是很公平的，這樣的話，接下來就是速度的問題。

我希望局長、還有你們授權的都委會相關的各個分組，我覺得開會的頻率可以再快一點，因為委員要來很容易啊！但是這些地主已經等了幾十年，所以我希望局長，你也是來自民間，那個彈性會比較快，我們在效率上怎麼積極來面對這一塊，所有公共設施保留地的解編也好、容移也好、或者撤銷也好，我們的政策工具上應該怎麼調整可以再快一點，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和黃議員，剛剛那幾個問題非常好，我先講為什麼要快速的審。我們在都審的時候就周周審、速速審，這是都審的部分，所以變成現在都很快，我們還有內部委員會，就是專案委員會，到最後才是總委員會，所以有好幾關。原來審查要 47 天，現在縮短剩下 13 天，這是第一個，都審的縮短審查。都委會審查比較慢，因為都委會要好幾個案子集合起來才審，但是現在市長給我們的意見，以後都委會就是每個月開一次，專案小組二星期開一次，以前都委會是二個月或三個月才開一次，我們現在希望每個月都要開一次都委會，平常只有一案也要開，把都委會的部分盡快審查，等於是我們在市裡面的都委會的部分，我們儘量縮短時程，中央解編這一塊，因為全國都在內政部解編，案子非常多，所以會比較慢一點，這個部分我們會請內政部已經通過的案子，盡快幫我們審下來。

黃議員柏霖：

也跟局長分享，就是效率，你剛剛提到一個月一次，還有小組周周審，我覺得這個都很好。有時候我們將心比心，如果我們今天是地主，一塊地三、四十年放在那裏都沒辦法解決，看得到、做不到、也用不到，這樣很可惜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是。

黃議員柏霖：

而且我覺得這個動能一產生下來，你看這幾千億如果都解編，這樣對高雄城市發展也有幫助啊！拿來念書、拿來購置房屋、拿來做其他的投資，我想對整體高雄都是一個新的資金動能，所以這方面也請你們在速度上，只要制度公平、方式合理，我覺得很多東西可以讓它更快，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

黃議員柏霖：

謝謝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二次發言。

吳議員益政：

我把現在的跟後面的一次講完，不要再一直發言。就是這個科目七賢國中現在進度怎麼樣？之前我們講的，那是一個面對愛河這麼好的地方，應該要好好重新思考，結果之前的政府把它變成一個海洋研究中心，現在我們提出來希望重新再來檢討，七賢國中那個舊的土地、以及前金這樣一個老的社區和一個愛河的主軸，是不是在都市計畫重新檢討，然後在檢討的時候好好辦一個地方參與的公聽會來解決，不要都市委員自己就決定了，結果地方人民不能參與，現在七賢國中目前是怎麼樣？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長和吳議員，七賢國中這個地應該是照吳議員剛才所說，我們會重新檢討它的都市計畫，等到海洋中心移走之後，我們會開始啟動。這裡面有一些市政府土地、還有一些台電的土地，我們要怎麼去跟它整合，整合成更好的一個模式，可能會以公辦都更的方式來做都市計畫變更，然後朝向一個比較友善的都市發展程序，包括愛河邊的、包括未來產業的發展、社會住宅空間的發展，來做一個整合。

吳議員益政：

我希望你們辦一個公民參與，針對地方有意見、有想法的人多辦幾場，包括最好法院搬到橋頭，這麼好的地方晚上到那邊看，整個商業發展都斷層了，這個也是要去研究一下，整個愛河的沿線起初有一個大愛河計畫，林欽榮說要做一個大愛河計畫，他的格局都非常大，好好研究一下，不要變成是政治議題，純粹是都市發展問題，跟法務部好好研究一下，謝謝。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正在啟動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62 至 63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計畫業務－都市規劃設計及更新業務，預算數 633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64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40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都市發展局單位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繼續審查警察局歲出預算，請警消衛環委員會召集人李順進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各位議員請拿出機關編號 09，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主管單位預算書。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劉德林議員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報告大會主席曾議長，現在是審警察局在 110 年度的總預算，今年的總預算是 106 億 4,000 多萬，我在想，這麼龐大的一個金額，大家可以看到我們這本預算是劉柏良局長任內所編列的，而現在在這邊接受我們審預算是黃局長。議長，在整個人事調動案，議長也曾經表達過強烈的意見，針對我們高雄市議會三黨的表達，認為預算非常重要，在預算審議完畢之後，我們都知道人事權在中央，可是這幾十年來中央和地方在任用局長的權限當中，都有一個相互的尊重，包含要尊重地方的縣市長、包含也要尊重地方的立法機構，就是我們議會，可是看到沒有，半年的時間有三位局長調整，在這個調整的衝擊之下，講到高雄市的治安，報告議長，高雄市的治安在這半年之內我們更換了三位局長，我在想，治安的問題還是要回歸專業。

第一個，本席在這邊要邀請局長，當然我們現在審的是預算，在這個預算裡面，我們當然是針對預算，可是今天局長來到高雄市，對未來高雄市的預算裡面，呈現的是一個目標、一個政策，預算的導向是一個政策，你怎麼樣向高雄市 278 萬的市民來負責，你的治安要怎麼樣來做整治，這些都必須跟高雄市民做報告，而不是今天瞞混過去。本席在這邊提議二點，第一點，我們希望在外面 17 個分局長都應該到議事殿堂來做預算審議的列席，這是議事規則所規範的。第二點、先邀請黃局長，他到任之後，怎麼對於前面兩個局長所做的努力，不夠的地方，他要怎麼樣來做加強。第三點、我必須要這邊強烈的表達，今天

我們必須要很清楚的了解，劉柏良局長這位老警長，這一生當中為了國家、為了社會投身警界，捍衛所有國家的治安，一步一腳印走到高雄市警察局局長，中央是提出他的政績或者整治治安有重大瑕疵問題，而不是劉柏良局長 22 年前買的股票做一個主題的影射，我相信在座的所有警察局的同仁，應該對於本席所講的各項內容認同，一個老警長來到高雄市，還有一年多就退休了，這一生當中捍衛打擊犯罪、捍衛治安的精神，而在這一次蕩然無存讓老警長下台，非常非常的遺憾，讓我們都感覺到不能夠接受，所以在這種的狀況之下，我們對老警長蒙受到榮譽上的瑕疵，這是他一生當中，也是他開記者會所講的是無法接受。

今天身為一個民意監督的機構，會議議員的一份子，我有必要也有責任跟義務必須在這邊提出來，對於劉柏良局長任內的肯定，這是一個真正的尊嚴跟榮譽的捍衛。我相信今天在場所有警察局第一線努力的各位，大家也有所感，所以我在這邊將這三點做一個說明。待會是不是請求大會…。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先請 17 個分局的分局長進入議事廳，邀請 17 個分局的分局長進來。請分局長坐這邊，這邊還有位子，請各位分局長到左邊的座位來坐，請各位列席。接下來請局長針對你到高雄市來，你要怎麼做？對於治安以及交通的工作，你要如何來幫助我們高雄市，讓治安、讓交通能夠順暢，讓治安能夠良好。請黃局長。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謝謝議長以及謝謝劉議員以及在座的各位。〔…〕好。我的學經歷是警大畢業，警大的碩士，我從事警察工作，在新北市幹過刑警大隊長、彰化幹過刑警大隊長、台北市幹過刑警大隊長。另外在警政署的刑事警察局幹過副局長、雲林縣的局長、基隆市的局長、還有刑事警察局的局長，這次派任到高雄市來服務。

另外針對未來的治安跟交通部分，除了在幾任的局長奠定了基礎，我需要再加強部分就是我們從犯罪的數據統計來看，以及民眾的滿意度來看，大概針對毒品案件，尤其校園毒品、少年毒品，這是我的施政重點。第二個就是詐騙案件，這一段防疫期間的詐騙，它是一個轉型，從原來一般的詐騙已經轉型到網路裡面假投資，進而受騙的情形，這數據不斷的在飆升，所以這是資訊跟通訊的一個匯流，所產生的犯罪問題，我也請刑大要規劃科偵人才，包括各分局都要有科偵小隊，來從事打擊科技犯罪，這種類型也在規劃進行中。

另外民眾不滿意的部分，在高雄地區幫派的活動部分，這一次中正大學的民調也發現了這個問題，不滿意的比例算滿高的，這也是我列為要打擊幫派違法

的類型。影響市民觀感像聚眾街頭暴力事件，也是我列為需要去處理的一個重要問題。在治安這一塊，我想初步的藍圖就是這幾項工作，是我要來持續推動的，當然這幾項工作，前任的局長都已經在做了，但是我還是繼續來推動，這是在治安的部分。

另外在交通部分，交通部分有幾個壅塞的路段，可能涉及到交通工程以及執法以及教育的部分，在教育、在執法部分，我可以來強化的，比方改善交通工程、號誌的部分，這個也是可以借力全責包括交通局、國道、公路警察局都可以來改善，我出門都會觀察哪一個路段比較壅塞，到底它的號誌秒差是不是需要改善，我站在現場會觀察一段時間，如果需要改善，我會請交通大隊反映給交通局，最近我也反映幾起，包括中正一路北上高速公路的交流道只有一線道，可不可以拓寬變成兩線道，可以紓解往高速公路，鳳山要往上高速公路的壅塞。

另外，其他路口壅塞的部分，那也是我整治的一個重點，這是交通部分。當然在教育、宣導的部分也很重要，我也拜託交通大隊一定要到學校或者是老人集會的場所，因為我們發現也統計了交通事故，尤其 A1 的交通事故，65 歲民眾致死的案件是非常的多，佔的比例相當的高，7 成多，這滿高的。所以我也拜託他們一定要到年長者常聚集的地點，做一個宣導。學生的宣導，在學期間也要到學校裡面做一個法治，交通法規的一個宣導，讓市民都能了解到交通安全的重要性，這是在交通這方面的初步規劃，我做以上的報告，謝謝。〔…〕基本上這預算我是有看過。〔…〕我可以盡我所知的、我看過的資料來做一個報告。〔…〕

主席（曾議長麗燕）：

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經過和劉德林議員的溝通，我們先審 17 個分局、3 個大隊以及 4 隊的預算，先請劉德林議員說明。

劉議員德林：

針對警察局 106 億 4 千 500 萬元總預算，剛剛本席也表達了很清楚，在這 3 個建立的條件下，我們可以清楚看到中央對於地方的不尊重，導致地方的自治尊嚴蕩然無存，這是我們市民無法接受的。

現在春節將近，剛剛也有議員提到說這整個開會，我想開會是議員的天職，審預算更是我們的責任，這些都是人民的納稅錢，每一個都是用在刀口上，當我們在面對整個預算的審議。可是反過來想，中央有沒有想到這個預算對於地方、對於基層員警、基層各單位有多重要，他們就這樣做出來，讓我們地方來承擔這個責任，我想這是不對的。在今天這種情形下，本席要強烈表達中央對

於地方的不尊重，包含警察局的事件，包含修訂的衛生食品條例，也是一樣對我們的不尊重；地方自治精神蕩然無存，未來議會何存！

所以在這個前提下再反觀，中央不能忽略忽視地方、不重視地方，甚至在最重要的總預算階段撤換警察局局長，我剛剛問黃局長對於整個預算「你準備好了嗎？」如果是這樣子來審預算，我認為對高雄市民是不尊重，也是愧對。所以我再把這個話講回來，因為春節將近，第一線打擊犯罪以及捍衛交通的分局和駐外單位，在這個前提下，本席認為應先從分局以及駐外包含交通刑警單位來審議，把局本部的預算先做擱置。本席要對中央這樣的作為表達最強烈的遺憾，誠如議長在上次臨時會的閉幕聲明，當然也是代表高雄市議會。今天也是黃局長第一次列席備詢，如果沒有議員出來表達意見，我認為這是不對的，我們要讓中央聽到我們的聲音，這也是我們三個政黨共同的心聲，這就是我現在內心由衷的表達。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現在先審 17 個分局、3 個大隊以及 4 隊的預算，局本部就擱置。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剛剛德林議員提到的都是很多議員的心聲，因為畢竟在議會開議期間，不管是中央或是地方，其實大家都忿忿不平，就連第一線的員警也對現在的人事調動感到不平。我也要特別提出，雖然擱置，但是預算的部分，本席要詢問一下，現在到底是一般行政，還是到…，局本部擱置的部分敲過了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都還沒有敲過。

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個頁面是不是應該要回到局本部？

主席（曾議長麗燕）：

從這裡開始。

李議員雅靜：

因為剛剛有提到第 18 頁的部分，局本部第 18 頁的部分，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現在就不審了…。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等一下，因為事關第一線員警權益問題，所以我在這裡要特別提出來，有一筆費用是協助員警因公所需律師的費用，我只看到這一筆。局長，還有一筆費用需要你們提出來，每一位員警在面對第一線，不管是處理事件，或

是針對案件辦理的時候，心理上都會有一定的壓力和承受張力。我要麻煩你，我們是不是應該有一個心理諮商的地方，或是專業單位、專業團隊，來協助第一線人員。比如說最近高雄市的治安不是很平靜，不管是槍擊的也好、打架的也好，治安沒有很好，可是這些員警在面對第一線的時候，他一定要有所作為，不管是要去抓壞人，或是自我正當防衛也好，可是事後到底有誰真的去關心他們，他們要的不是你去看他，給他一瓶破案茶而已，事後心理上的壓力照顧，誰來協助、誰來輔導？不要是個案式的，在這裡完全沒看到預算。局長，你懂我的意思嗎？這個業務是哪一個科室負責的？我看這個科目裡有秘書室、人事室、保安科及法制室。請問一下，有關法律訴訟及後續可能需要有人去關心，這些第一線員警的相關生活問題等，由哪一個科室負責？局長你知道嗎？你能懂我剛剛講的國語嗎？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因公訴訟的輔助辦法是由人事室負責。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能責成人事室去成立一個，不管是單位也好，或是特約也好，讓所有的…，舉例來說，前陣子有個開槍事件，我們現在幾乎在第一線的派出所人員都是年輕人，有一些人可能很有經驗，有一些年輕人剛從學校出來，他跟著學長一起辦案的過程中，我們都要不斷的去調整他的心態，甚至給他一些經驗的傳承，這些誰來幫忙？誰來作為？我們警察到底還有沒有學長學弟制？還有沒有師徒制？有沒有人帶？局長你能不能重新建立這樣的關係呢？誰來擔任他們心理慰撫的動作？甚至是引導他們，讓他們可以回歸到正常的生活等等。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警專畢業或是特考班以分發到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來講，他會到分局訓練 1 年的時間，這個訓練就是要由資深的同仁…。

李議員雅靜：

先回答我能不能去成立，研究一下是否能成立相關單位，而且是可以馬上、立即進到慰撫的動作。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師徒制來講，我們有在推動這項工作，畢業的、分發過來的，都是由資深同仁在帶領資淺同仁進入狀況。〔…。〕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請教議員是指哪個部分？〔…。〕剛議員有講到法律扶助這一塊，這個應該是在我們局裡的法制室和督察室，在員警的心理諮商部分，我們訓練科有一個諮商股，這個是專門針對我們員警在執勤上，有一些心理產生的問題，有做心

理諮商的輔導動作。〔…。〕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知道。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現在警察局的機制是關老師機制，他會定期到各分局去，讓有需求的同仁，跟他們互談，了解他們的需求。另外，外面也有特約的心理諮商師，這個是定約的，也有告知員警，如果員警有需求，都可以主動跟他們洽談，這方面的工作，有建立這個機制了。〔…。〕回去我也會責請我們的關老師，一定要主動，有發生狀況，就主動到分局或派出所去了解，跟他做一個詳談，這個我會來辦理。〔…。〕訓練科。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專門委員宣讀警察局旗山分局的預算。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警察局各分局預算，委員會以旗山分局為審查代表，請翻開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看 09-917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旗山分局單位預算，請看第 11 至 12 頁，科目名稱：分局業務—一般行政，預算數 3 億 5,614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仁武分局的分局長在不在？請教分局長，貴單位目前編制多少人？

主席（曾議長麗燕）：

分局長，請答復。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我們目前是 339 人。

李議員雅靜：

編制是 339 人，實際人數是多少？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你是說派出所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沒有，我說貴單位，就是分局和派出所的總人數是多少？編制員額多少？實際人數是多少？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編制員額 339 人，目前也是 339 人。

李議員雅靜：

你是滿編的？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滿編。

李議員雅靜：

好，請坐。鳳山分局。

主席（曾議長麗燕）：

鳳山分局長，請答復。

李議員雅靜：

鳳山分局的編制人數是多少？

鳳山分局林分局長依仰：

我們連職工是編制 575 人。

李議員雅靜：

575 人，實際員額呢？

鳳山分局林分局長依仰：

員額目前是 550 人。

李議員雅靜：

好，請坐。前鎮分局，你的編制是多少人？

主席（曾議長麗燕）：

分局長，請答復。

前鎮分局郭分局長俊廷：

實際上是 380 人，包括職工和交通分隊。

李議員雅靜：

你的編制是多少人？你請坐。請教局長，剛聽的出來，仁武分局的編制是 339 人，是滿編的，編制和實際的人數是滿編的，所以理當他的人數是充足的，反觀我們鳳山分局，我們的編制人數 570 人，可是目前全部加起來才 550 人，我們是不夠人的。針對人力不足的部分，我想就教局長怎麼去協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謝謝議員的關心，我想各分局的編制，行之一段時間，現在地區的一個變化，有的是人口的增加有的是交通的複雜性，所以我也發現到這個問題，我要求我們人事單位要做一個組編的修正，未來要看是哪一個分局，它的繁重度已經越來越多了，舊有的組編是不夠來應付這個治安跟交通，或做一個檢討。

李議員雅靜：

好，局長。可能要麻煩你費心，從合併那一年開始，本席就一直要求警察局要針對，我們第一線派出所的警勤區、警民比的一個計算數，跟它的轄區、警勤轄區做一個重新的調整，因為光鳳山我們可能有 1 比 300 多的，也有可能 1 比 1,700 多的，甚至現在更高了，所以其實我們在警力上的調度很吃緊，然後你又沒有給我們足夠的編制人員，所以要拜託局長，這個可能每個分局都有這樣的狀況，仁武分局沒有這樣的情況，它是滿編的狀況之下，它比其他各分局還要幸福，所以局長可能要考量一下派駐的這件事。本席昨天很抱歉，很晚才打電話叨擾你，但是我要特別提派駐的這件事情，反而是我們鳳山更需要，如果真的要的話。如果你要用別的單位的人力去派駐到各分局，那那個單位其實就可以廢除掉了，我不知道你認不認同有那個單位在，比如說不管是保大也好或者是其他單位也好，它的存在一定有它的必要性跟功能性，如果我們因為人力的不足，然後隨意的去派駐，就是依你們的想法去做的話，第一個會發生什麼？原單位人力不足的部分、緊縮的部分怎麼去處理？第二個是你的人事預算怎麼來運用、流用，因為它這樣子的話已經滿編，所以仁武分局其實是沒有流用的預算了，它的預算怎麼來，比如說繁重加給的部分、加班費的部分，警察局有辦法去 cover 嗎？局長你懂我意思嗎？所以我拜託你們真的要去考慮各個單位，不管你們的人力怎麼去支援，你用支援我們認同，但是你一定要考慮到過去以後你的預算在哪裡，各個原單位的人力真的有辦法去負荷，不可以只考慮到提出申請單位的…。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我了解。

主席（曾議長麗燕）：

現在在審旗山分局〔…〕對〔…〕你要全部〔…〕仁武〔…〕局長你先坐，仁武分局長你要不要說明一下，有關李議員它對你們分局的一個問題，請坐說明。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謝謝議員的賜教，經過我們的討論，同仁的繁重加給是 3 級，那到本分局是 1 級，所以它的差額在 1,687 元，個人我們就提升 1,687 元，他們的超勤加班在保大是 50 個小時，到本分局可以到 56 個小時，差額是 6 個小時我們用最高的 525，大概 276 元，所以說這個部分我們也是開會研議，整個的預算繁重加給每個同仁 1,687 員乘以 12 個月，一個人一年是增加 20,244 元，如果超勤加班多 6 個小時，12 個月每一個人是增加 19,872 元，因為它是 20 個，所以一年這樣加下來，我們增加的預算需求是 80 萬 2,320 元，這是我們目前的一個差額，

但是這個昨天也報告說由本分局來吸收，本分局相關的人事經費在這邊做個說明，今天也跟我們會計室主任做這方面的意見交換。

主席（曾議長麗燕）：

可以請你把口罩拿起來講清楚，議員聽不清楚你的說明。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抱歉，這個本項增加的經費 80 萬 2,320 元，這個部分由我們仁武分局來做相關經費的調配，我們來吸收〔…〕是，我們是用最大值，就是說它超勤的情況下，剛畢業的跟從警 20 年它的年資，每年在新增的我們是用 525 元，那有的剛畢業是 150 元而已，525 就是它每個小時的俸點是 276 元，是最高等級來編，來做這方面的一個差額的〔…〕應該是這樣解釋，是說有年輕的他一小時的俸點才 150 元還是 163 元，應該是 163 元，現在我們用 276 是最高級的，所以基本上有一些空間可以做調配。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是。當然第一線的派出所跟分局是最辛苦的，他們人力的一個運作方面也是最需要的〔…〕所以我剛剛也報告了，就是說我們一定要做一個組編的檢討，分局現在已經慢慢比較單純的，分局的話警力的一個釋出，這個是做整體的一個規劃調整〔…〕勤務的運作我還在跟保大這邊來做一個協調，在勤務方面的運作跟他們溝通之後也有一個共識來進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雅靜議員，我們現在是審旗山分局，你要擱置其他分局，等一下講到的時候再擱置。〔…〕不會，但是你這個是旗山分局，我們審完以後，下面要再審其他 16 個分局，你再提出擱置。先休息 5 分鐘。（敲槌）陳玫娟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想我延續雅靜的議題，我問一下新興分局，你們現在的警力人數，新興分局分局長在嗎？你請說。

主席（曾議長麗燕）：

新興分局分局長，請答復。

新興分局戴分局長台捷：

謝謝議長，報告議座，我們編制的員額，法定編制是 346，預算員額是 342。

陳議員玫娟：

所以也是不足嗎？

新興分局戴分局長台捷：

現員額 339，因為算足的，有時候調出去、有時候調進來。

陳議員玫娟：

好，現在問旗山好了，旗山呢？你請坐。

主席（曾議長麗燕）：

旗山分局長，請答復。

旗山分局游分局長永中：

我們編制 292 名，目前現有 275 名同仁。

陳議員玫娟：

所以也都是不足，對不對？那左營呢？

主席（曾議長麗燕）：

左營分局長，請答復。

左營分局陳分局長世煌：

我們左營編制是 375 人，預算是 345 人，實際上是 329 人。

陳議員玫娟：

好，剛剛雅靜議員有問，仁武其實是滿額的，剛剛我問了 3 個分局，我只是抽樣，結果他們也都是不足的。在這個情況下，仁武已經是滿額的情況下，但是他們人力還是吃緊的，更不用講其他分局了。我想雅靜議員的意思，也是希望為基層人員抱屈。今天新聞也特別報了仁武分局，因為仁武地區在這幾年來因為都市的發展，人口急速的增加，就由議員的額度來看就知道，左營和仁武是真的急速在成長，所以警力不足的部分真的要好好去做檢討。而且仁武已經是滿額了，但是還是那麼吃緊的情況，而且他們的人口數已經暴增到 21 萬多個人了。現在市長有一個變通的方法，行政科的你跟我說，你講市長的就好了，市長他的財政是怎麼樣？希望怎麼來協助仁武警力不足的部分，你直接講。

警察局行政科張科長國讚：

人力不足的部分，在去年 12 月底，我們就先將原來社區的輔警，有四位要撥到仁武分局，目前有招兩位來支援澄觀所。

陳議員玫娟：

然後呢？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員警部分的話有……。

陳議員玫娟：

由保大來支援對不對？

警察局行政科張科長國讚：

支援二十名。

陳議員玫娟：

由保大支援二十名對不對？〔是。〕據我所知現在是用抽籤的方式來決定由誰過去。

警察局行政科張科長國讚：

沒有。

陳議員玫娟：

是啊！現在新聞是這樣報沒有錯，現在是用抽籤的，所以造成保大的人員現在有很多的不滿。

警察局行政科張科長國讚：

當初我們開會是以定居地為主，然後以…。

陳議員玫娟：

你請坐，局長你要說請說。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警察局的決定是以二十名來支援，由保大來支援。怎麼來支援，以及人力的調配，是授權由保大整個做運作。

陳議員玫娟：

保大大隊長呢？

主席（曾議長麗燕）：

大隊長，請答復。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保大目前所接獲的指令是，由保大派遣 20 名的警力，移撥到仁武分局。

陳議員玫娟：

這二十名你怎麼挑選？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之前的做法，我們是扣除警衛中隊跟特勤中隊比較特殊性以外，我們四個中隊每個中隊出去五名。

陳議員玫娟：

出去五名，這五名又怎麼產生？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我們跟他們說明，然後徵求他們的意願，過程當中是有抽籤，但是因為抽籤的過程當中，有同仁有反對的意見。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所以我在這邊要跟局長講，局長，我也知道你中途來接這個職務，坦白講，我相信劉德林議員講得非常對，我們不得不適度的要跟中央抗議。我們第一次的大會期間，你們已經換了一個局長了，我們也忍耐下來。OK，為了大局考量，為了治安，我們後來就接受，因為劉柏良局長也相當優秀。可是第二次又在大會期間，又換了一個局長，太不尊重高雄市議會了，把我們當作什麼！今天跟你個人無關，…。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謝謝議員的關心，我也認同你的看法，會依照你剛剛所講的方式處理，譬如住居所在附近，鄰近分局也可以，不見得就只有仁武。第二個是年輕人的，想要有一些比較多的津貼或者一些歷練的話，由這兩方面來做調配。〔…〕對，〔…〕好，謝謝議員，〔…〕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儘量發言的時候，在五分鐘之內發言完畢。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沒有啦！江瑞鴻議員先的，江瑞鴻議員先舉手的，議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江議員瑞鴻請發言。

江議員瑞鴻：

我等很久了，感謝主席。我現在請教仁武分局長，分局長，你有沒有得罪人？

主席（曾議長麗燕）：

分局長，請答復。

江議員瑞鴻：

你回答我有沒有？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報告議員，我認知的是沒有。

江議員瑞鴻：

沒有，為什麼人家要擱置你們仁武分局的預算？你有沒有得罪到人家？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沒有。

江議員瑞鴻：

對啊！好，我請教你，在之前會期還沒有開議時，我就有跟你討論仁武學區裡面的警力問題。不要說大樹、大社跟鳥松，你只要說仁武的人口就好，仁武區。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仁武區以澄觀所在 100…。

江議員瑞鴻：

沒有啦！人口數。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人口數是 8 萬…。

江議員瑞鴻：

是不是現在破 9 萬人了。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對，現在 9 萬人了。

江議員瑞鴻：

是不是在倍數成長？〔是。〕我們討論的時候是 8 萬多人，現在已經破 9 萬人了，仁武才 2 個派出所，我請教你，幾個警員？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目前澄觀所 35 人。

江議員瑞鴻：

仁武所呢？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仁武所是二十幾個人。

江議員瑞鴻：

好像 27 人。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27 人。

江議員瑞鴻：

那麼我問你，9 萬多人，你們五十幾個警力，這個治安怎麼會好。當時你也說不然來跟局長商量，局長後來是不是派保大的警力過來這邊巡邏，是不是也爭取灣內可以多一個派出所，最後你們也來解釋說，因為警力不夠，比如說你們也是把 100 個警力拆散在那個派出所裡面而已，並沒有作用。最後局長說不然保大先派 20 位警員來支援。保安大隊長，我請教你，你們現在派出去都是用什麼方式？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我們之前就是有統一調查，因為同仁有反對的聲音，我們持續在溝通當中。

江議員瑞鴻：

好。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因為還有很多配套。

江議員瑞鴻：

好。〔好。〕剛剛有議員在建議說先用徵詢的，看有沒有人自願，剛剛隊長也起來答復，就是沒有人有意願才會用抽籤的，對不對？大隊長，對不對？〔是。〕是不是沒有人有意願才會抽籤，對不對？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對，因為有很多同仁沒有意願。

江議員瑞鴻：

對啊！用抽籤的就有抱怨出來，如果像這樣，我問你，警察局的這些基層警員，你們要怎麼調動？稍微調動，他就認為去那個地方上班很辛苦，就來抱怨給議員聽，議員就出來協調，這樣我們的治安怎麼會好。我現在講這個也不怕得罪誰，我是以理講理，我說這個有沒有道理？未來這 20 個人，你要怎麼派出來？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目前這 20 位，我們會跟警察局做通盤的研究，當然剛剛議員也有提到。

江議員瑞鴻：

要研究到什麼時候？人家已經投訴的到議員了，議員也出來擋了，這樣要研究到什麼時候？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我們儘快，因為…。

江議員瑞鴻：

火燒房子，也燒到隔壁來了。

保安警察大隊邵大隊長明仁：

是，我們會儘快，因為還有很多人力的配置，包括經費、預算各方面，還有他們的意願，我們統統把它考量完以後，我們迅速做非常正確，而且妥善的決定。

江議員瑞鴻：

好啦！我請教你幾天派得出來？那 20 個人幾天可以派來仁武支援？你們如果派不出來。局長，我跟你建議，如果派不出來，未來仁武分局如果有出現什麼大案件，你不能怪分局長，說他管理的不好，如果這樣分局長就很倒楣了，對不對？他們需要警力，你們就派不出來啊！這樣的話仁武的治安怎麼會好。來。還有一點，好，時間快到了，我們仁武的預算跟別區有什麼瓜葛，為什麼要把仁武分局的預算擱置，這個我就搞不清楚，原本我是不要講的，搞成這樣，很奇怪的事情。希望在座，甚至不在這裡的所有議員同仁，大家拜託互相尊重，

以上。好，分局長，你請坐。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議長。不好意思，議長，我本來答應過你儘量不要發言，我自己還發誓，我如果舉手發言，我肚子痛。不過這件事我真的不能不講，仁武分局的警員執勤人數不夠，從上一屆議會不管藍綠，在地的議員都在爭取。因為編制的問題，沒辦法去做有效的調控，怎麼辦？所以再請保大的同仁支援，因為大家都很辛苦，這件事情沒有人做錯，大家是要想辦法怎麼樣來解決每一個地方不一樣的治安人口，還有我們警力要怎麼去配當。

仁武分局澄觀所所長好不容易有救回來，因為在車子上心肌梗塞，剛好到派出所，同仁把它拉下來急救，還好榮總在隔壁而已，後港巷過去而已，所以馬上救回來。勤務中心的主任，隔一個月要退休了，去朋友家半夜就回去了，每一位同仁都是維護高雄市治安很珍貴的資產，可是怎麼樣去調配更好的配當，這是一個題目。我真的不要讓這件事情，好像變成是誰做錯了，然後用擱置、用什麼方式，好像變成是哪個分局錯了，或者是誰做錯事情，不是這樣。議會應該要很理性的來探討這件事情，分局編制夠，像仁武分局的編制是滿編了，可是要看的不是絕對的人數，每一個警察同仁，我跟大家報告，仁武分局每一個警察同仁要服務高雄市市民的人口數是超過 1,000 人，鹽埕分局多少？其他分局多少？可是我們不能因為這樣子就說其他分局的人太多，我要去減少，我們不能這樣子講，因為每一個分局的樣態不一樣。

所以我們期待的是說，經過李永癸局長，經過剛剛才調走的局長，包括新任局長，我們都期待保大或者是其他，本來就是用來補充我們專案性不夠的警察人力來做怎麼調配。我個人不認同抽籤的方式，可是當尋求每個同仁的自主意願，沒有人願意的時候，什麼樣才是相對公平的方式，也許是抽籤，可是這件事情看起來大家不能接受。

所以局長，你來了之後，這件事情是你的功課，保大大隊長這也是你的功課，這件事情，我剛剛真的是從外面趕回來，最後怎麼變成仁武分局的不對。議長，怎麼會這樣子呢？仁武分局是很努力的想要把事情做好，人不夠，我們的轄區又這麼大，從佛光山山下到榮總隔壁都是我們的轄區，那個不是市區內，怎麼會變成仁武分局做錯事情。我覺得大家要心平氣和，這件事情沒有人做錯，是我們要討論怎麼樣做，對各位的權益是公平的，對市民安全的維護有最大的效果，這才是我們共同要討論的。所以我真的懇求議會，我們在討論這個分局的預算，我們大家有意見，我相信沒有人會去否定分局在這段期間，對於治安，

尤其是疫情的這個狀況之下，還要去協助這一些，不管是居家隔離，或是什麼之類的防疫工作要去執勤，這麼大的負擔，結果議會在預算上，我們居然用這種方式來表達對他的支持，這不是很奇怪嗎？議長，所以我建議，當然預算大家有各自的見解，沒錯，可是我們不應該看不清楚這件事情，我們要去解決的問題是什麼。所以局長，這件事情你要好好的解決。

縣市合併十年了，高雄縣分局的警民比，一直都沒有改善，如陳家欽當局長到現在，沒有一個局長願意去正面面對，如果我們真的很務實的把每一個分局警察的配比人數，跟居住的市民人數攤開來看，那個落差是非常大的。局長，可是我們敢去面對嗎？你還敢去減少比例是高的這些分局轄區，然後去增加比例是低的這一些嗎？不敢嘛！所以怎麼樣去做調配。局長，這就是你的功課，所以議長，不好意思，我真的是佔用了時間，但是我不是要演講，我是說仁武分局沒有做錯事情，保大的同仁也不是錯，可是怎麼樣去尋求一個大家可以接受的方式，然後彼此尊重各種不同的方式，而不是用這種好像就…，不知道，我真的到現在還沒有辦法理解，仁武分局基於他的職責要爭取人力，結果他的預算要讓人家擱置，這是什麼道理，我真的看不懂，所以拜託…。

主席（曾議長麗燕）：

俊憲，你不要誤會，我們的雅靜議員擱置仁武分局的預算，並不是這個意思，因為他疼惜仁武分局這些基層員警，所以他用這個手段是希望局長能夠重視，然後來關心、派人，所以我們希望不要誤解。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我再請教人事室主任，現在警察局所有人員的編制是多少？編制員額多少？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整個警察局含所屬的機關編制員額是 8,471 人。

劉議員德林：

8,400 多，我們的預算員額是多少？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預算員額是 7,504 人。

劉議員德林：

提升了，本來 7,400 人，現在又提升到 7,500 多人。現在實際服務的人員是多少？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我們統計到去年 12 月底，目前的警力是 7,300 多人。

劉議員德林：

中間落差 200 多個人。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落差的部分，是有一般行政、技術人員，還有具有警察官身分的警察人員。

劉議員德林：

也沒有很多，這些人員的落差也沒有那麼多，對不對？一部分是多少？簡單回答。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警察官的部分，在去年 12 月底還有大概 100 多人，這個月份，因為有警政署統調其他縣市，其他警察機關有調入我們局裡面，還有 108 年聯合班結訓的人有 40 位新進同仁，所以我們現在警員部分的缺額大概是 29 人。

劉議員德林：

警員的部分，到現在只有 29 個人？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是的。

劉議員德林：

為什麼這些分局的員額有落差？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所以剛…。

劉議員德林：

這 29 個人剛剛叫他們舉手，所有分局現有人員有差額的多少？請舉手，剛剛不是很多人都舉手了嗎？中間落差實際員額只有 29 個，中間不是落差很大嗎？只有 29 員落差不大，保大又補助 20 個人，不是還剩下 9 個人？

警察局人事室尤主任啟南：

剛剛有詢問一些分局，分局長答復的內容大概要做個基本觀念的澄清。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會後再給我做個書面清查跟了解。各分局，你們員額少的，有正式函文給警察局的舉手。各位分局長，你們只會當官啊，下面的要承擔的工作壓力，你們都沒有函文告訴警察局長說我這裡缺少幾個人，上面補不補，那是上面的事，可是你分局長應該要做這個動作；你們有舉手說人員少，又沒有正式公函給局長，局長怎麼會知道？分局長，我跟你講，基層很辛勞，都不要以做官為主體，好不好？今天我在這邊再一次凸顯，所謂的員額趕快補齊。另外，大家可以看到，這兩年警察員額在整個受訓的比重，現在好像有點過剩的比例，趕快去處理，好不好？既然有預算員額就趕快給它補回來，這是第一點。主任，最後我還要清查每個局，每一個分局有多少。第二點是各分局的監視系統，大家都知道預防犯罪、偵查犯罪跟嚇阻犯罪，監視系統在整個刑案跟整個

治安過程裡面，是很重要的一環，妥善率多少？大家把資料彙整，因為我發覺整個監視系統的預算裡面，不能夠滿足現有的。我記得去年韓市長在任內，李四川副市長講，在今年度所有的監視系統都要在幾年中給它完成，而今天預算沒有呈現是什麼樣子，待會哪一個做答復？這兩件事情是各妥善率的部分，還有監視器的預算部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這一次監視錄影系統，包括建置、汰換跟維護的部分，跟去年比較起來是有增加的情形。不過我確實要承認我們監視器的老舊也是存在的一個問題，這個可能要做逐年的汰換，因為礙於預算的編列問題。另外，幾個雖然是有老舊的部分，我們還是強力在做維護，儘量維護能堪用為主，這是我們的理想。因為監視器的部分慢慢也發現，這個可能有費用的問題，所以未來可能要用半租半建置方式來做個改善，如果是租的話，它的妥善率可以更提高一點，這是我們規劃的方向。〔…。〕好。〔…。〕好，是。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紹庭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知不知道為什麼今天大家討論仁武分局這麼多？每個分局員額都不夠，為什麼今天仁武分局特別討論？不是因為你是不是這個分局，是因為上新聞啦，新聞報得那麼大，局長你知道嗎？你點頭。身為高雄市的民意代表不該關心嗎？還要分我是哪一區嗎？一葉知秋啊！高雄市警察局就是缺少員額，我本身當義警也很清楚，局長，麻煩你好好處理員額的問題，好不好？局長，我請問你，你哪一天上任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我是上個禮拜六上任的。

黃議員紹庭：

1月16日上任，到現在10天，工作努力嗎？你認為你工作努力嗎？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我晚上也都到各分局、派出所去走動，我有多餘的時間一定會到第一線去做了解。

黃議員紹庭：

是，我希望你要非常努力。高雄市有幾個分局？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17 個分局。

黃議員紹庭：

幾個派出所？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對不起，派出所部分，我現在…。

黃議員紹庭：

搞不清楚。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我現在走的將近有三分之一派出所。

黃議員紹庭：

你不知道總共多少派出所？〔對。〕本席請問你好了，六龜分局你知道嗎？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六龜我去過了。

黃議員紹庭：

六龜分局有幾個派出所？知道嗎？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六龜分局的部分，這個我資料…。

黃議員紹庭：

六龜分局長在嗎？請問你們有幾個派出所？

六龜分局李分局長崇偉：

16 個。

黃議員紹庭：

包不包括檢查哨？

六龜分局李分局長崇偉：

包括檢查哨。

黃議員紹庭：

16 個。局長，六龜分局有 16 個派出所，你如果覺得那個太遠，我請問你，

鼓山分局幾個派出所？鼓山分局長在嗎？請問鼓山分局幾個派出所？

鼓山分局葉分局長錫山：

6 個派出所。

黃議員紹庭：

6 個派出所。局長，你跟我說你已經走三分之一派出所，表示你應該走將近

50 個了？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包括分局的部分，我大概剩下三、四個分局沒有去，我應該是有五個分局還沒去。

黃議員紹庭：

只有五個分局還沒去？〔對。〕局長，剛剛很多議員在講，你創高雄市警察局一個先例，就是審總預算的時候，局長中途換人，這當然不是先例，應該說連續兩個例，審總預算你是先例，但是會期中你是第二個例，第一個例是李永癸局長走，劉柏良局長來，你的先例是要審總預算的時候，警政署發布人事令，你來了高雄市。當然陳其邁市長講人事一條鞭，我們議會也要接受，議長其實也講得很清楚，可是局長開這個先例恐怕不是那麼好，制度歸制度，專業歸專業，如果一切都不講制度，我覺得沒有辦法長長久久。我請問局長，你來高雄市接任高雄市警察局長，有沒有被交待什麼階段性的任務？局長，你簡單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沒有，就是純粹治安跟交通要維護好。

黃議員紹庭：

任期上有沒有階段性的任務？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也沒有。

黃議員紹庭：

沒有？〔是。〕本席今年下半年審預算還會看到你？還會看到你嗎？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我遵從上級長官的決定。

黃議員紹庭：

那就走定啦！你如果遵照上級，就走了啊！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如果上級要我離開，我會反映希望繼續留下來。

黃議員紹庭：

你會反映？〔是。〕你想繼續留下來？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是，沒錯。

黃議員紹庭：

你才來 10 天就愛上高雄？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我覺得服務過的地方，高雄確實是一個很好的地方，無論在同仁工作的表現，或是我們跟一些民眾的互動方面，我覺得都很好，比我服務過的地方都還好。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口口聲聲說你沒有階段性的任務。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絕對沒有。

黃議員紹庭：

你在雲林當警察局長，任期多久？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1年7個月。

黃議員紹庭：

基隆市呢？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1年1個月。

黃議員紹庭：

所以大概都1年多就走，所以本席有在想，你如果今年底之前走也不過分啦。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這個我沒辦法做決定，我剛也講了，如果上級要我走，我可以反映是不是繼續留下來，這個我可以做得到。

黃議員紹庭：

你…。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是，這一定。〔…〕是，因為公務人員就是服從。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議員雅靜二次發言，你委屈了。

李議員雅靜：

我剛剛講的哪一件事情不是為了第一線員警？為什麼員警的事情要泛政治化？什麼都要拿來政治，什麼都政治，第一線所有員警的權益到底誰來顧？局長，本席講的哪一句話是錯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是…。

李議員雅靜：

你要調配人員過去仁武分局，它的預算編列在哪裡，請你指出來給我看！預算在哪裡？本席請你提供資料而已，有什麼錯嗎？為什麼把我講成跟惡人一樣，專門欺負警察的人？哪裡錯了？你不要顧，我們議員來顧不行嗎？我是高雄市的議員，不是只有鳳山的議員！為什麼要這樣子？你一來拜訪我，我就說不要玩政治了，你是來服務大家的，跟我一樣，什麼事情你都政治化，每一個人都這樣欺負人，議會不能講話嗎？我不能幫第一線的員警講話嗎？我認同玫瑰議員講的，可以優先在地的，誰要回去，可以，你們去調查，但請你不要用派駐的方式，保大有保大的功能性，不然你要保大幹嘛？請你指出來這一本預算，那 80 萬在哪裡？在哪裡？竟然藏私房錢。支援跟配置跟派駐是不一樣的意義，你們不說明清楚，導致所有的議員全部誤會李雅靜。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現在還是以支援的性質，不是配置。

李議員雅靜：

你剛剛的說明是派駐，你的預算在哪裡？光剛剛分局長所提的他超勤的勤務加給部分，超勤跟加班費是由他們來支應的同時，就知道你是用派駐，不然保大本來就有編列相關的預算在了，為什麼還要分局來支應這 80 萬？先回答我 80 萬的預算在哪裡？編列在哪裡？局長，回答我這一本預算裡面，仁武分局…。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仁武分局的預算是編列…，但是他人事費用的部分一定有足額，如果不足，警察局會做補助。〔…〕剛剛我也答應議員，我也在想組編的部分我會做個檢討。〔…〕這個不是…。〔…〕這個不是我泛政治化。〔…〕這不是。〔…〕議座，就這個事情，我們再做個處理，我這樣報告。〔…〕

主席（曾議長麗燕）：

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蔡議員武宏，請發言。

蔡議員武宏：

距離 6 點時間也快到了，今天警察局的預算，所有的同仁都非常詳細的在徵詢對地方選民上面的問題，我覺得剩下來的時間可以提早讓警察局的同仁多加溝通再來開會，所以本席提散會動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大家有沒有意見？沒有。童議員燕珍，請發言。

童議員燕珍：

我講完再請武宏總召做剛剛提議的事。謝謝。

局長，你是新上任的局長，你才來了 10 天。但是剛才發生李議員雅靜受委

屈這個部分，我覺得有必要澄清。我覺得民意代表最怕的就是名譽受損，意思被曲解，剛才其實李議員雅靜他是在幫仁武的員警爭取權益，這是很清楚的事情。可是我們也不希望議會其他的議員同仁來誤解議員的本意，為警察同仁爭取權益的本意，他完全是善意的，雅靜說的沒有錯我們是高雄市的議員，我們不是某一區的議員。我們雖然是某一區選區來的議員，但是我們是高雄市的議員，我希望局長你等一下也起來說一點話，我相信你很清楚雅靜議員的用意。你雖然才來了 10 天，你可能對高雄市的某一些事情還不是很清楚，但是議員其實多數都是幫員警爭取權益的，我們都是覺得員警是最辛苦的那個區塊。

現在為了澄清李議員雅靜，剛才不是那個用意，我希望請仁武的分局長起來做一個說明。我相信你應該很清楚，仁武的分局長在哪裡？你是不是做一個說明。剛才你有沒有聽懂雅靜議員的意思？〔是。〕有聽懂嗎？你在這邊對所有的高雄市民澄清一下。〔是。〕你覺得李議員雅靜是什麼意思？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感謝童議員給我這個機會，事實上不管是雅靜議員還是江議員瑞鴻、邱議員俊憲，其實對地方的發展還有所謂的和諧，都給我們很多的意見，也給我們很多指導。個人接任仁武地區所謂的仁大、鳥大這個地區，也是對地方上的治安、交通還有為民服務做努力。當然雅靜議員對我們的預算 80 萬的來源，在目前來講我們的預算書確實沒有具體的一個檢視，整個人事的經費是大水庫也是在警察局這邊，因為跟保大的同仁在溝通過程中，我有努力不夠的地方，也有勸勉不夠的地方，在資訊不是很完整的狀況下讓同仁誤解有這種反應，我們也會積極來做說明跟補救。整個 80 萬的來源，確實在我們的預算書是沒有說支應的部分，但是整個人事經費是一個蘿蔔一個坑。因為保大那邊有基本的，我們也針對目前的預算做一個檢討。雅靜議員是為了保大跟仁武的預算沒有在這邊，怕說同仁來，預算的支出有所短絀，影響到同仁的權益。在這邊個人也絕對的保障，同仁來到仁武分局這個地方，都一視同仁不會一國兩制。

所以在這邊的溝通，我上個禮拜四也到保大的聯合勤教和同仁面對面的溝通，在整個繁重加給的差額，還有所謂的超勤加班的差額，我們都跟他們說明。至於整個勤務方式，我也考慮未來在整個勤務的運作上，他不接勤區，因為勤區我們有，整個勤務運作會有漸進式的給同仁心理的罣礙能夠消除。因為保大的同仁說實在的也好不容易，也都是我們的前輩。到保大去，他們的巡邏、守望沒有問題，但是在交通事故還有為民受理案件這個部分，我會適切逐步的給予勤務上的…。

童議員燕珍：

分局長，我現在最主要要你說明的是，你認為李議員雅靜的意思是被曲解，

你覺得他的用意是善意還是惡意？我要你說清楚。

仁武分局蔡分局長文峰：

我的理解是善意。

童議員燕珍：

絕對是善意對不對？〔對。〕絕對是為警員的權益在爭取對不對？〔對。〕好，我要的是這一句話。還有請局長你做一個回應，雖然你只來 10 天，我希望你用最短的時間了解所有警察局…。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我們剛剛聽了李議員雅靜的說明，他是為了照顧基層員警要去支援，因為他的權益會受損所以特別關注這一塊。

另外，也關注到鳳山分局的警力數及繁重的問題，基本上都是在關心我們第一線的同仁。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局長，你請坐。黃局長，本會同仁在議會的發言都是在反映基層心聲，剛剛雅靜議員還有多位議員都是。高雄市的治安、交通需要你多費心，高雄市基層警力的不足是你首要解決的事，議員同仁的建議你應該全力解決，這樣才是一位稱職的局長，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散會。（敲槌）